

标段编号：2020-441500-47-03-10049302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A-08、A-11、A-17以及
A-20A地块精装修设计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9月01日

工程编号：2020-441500-47-03-10049302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 A-08、A-11、A-17

以及 A-20A 地块精装修设计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部分

投标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9 月 01 日

目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	2
(一) 明湖公司办公区改造工程 (EPC) 二次	3
(二) 深圳海辰深研院龙华研发基地精装修 EPC 工程	10
(三) 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项目	21
(四) 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 (设计)	25
(五) 中大保障性住房 (一期) 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33
三、投标人“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	49
四、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50
(一) 合肥滨科城 BK202305 号地块 (高速·壹品) 项目	51
(二) 光明区教育局购买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小学和美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56
(三) 深圳监狱消防设施改造设计服务	60
五、拟投入的项目团队基本情况	64
(一) 设计项目负责人江利芳证书	65
(二) 设计技术负责人冯国庆证书	69
(三) 给排水设计负责人董晓朋证书	72
(四) 电气工程设计负责人刘思广证书	74
(五) 城市园林设计负责人方素证书	77
(六) 建筑设计负责人高峰证书	80
(七) 机电工程设计负责人欧小林证书	83
(八) 暖通工程设计负责人杨利泉	86
六、履约评价情况	88
(一) 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89
(二)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 (EPC)	103
(三)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117
(四)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合同 (西丽、桃源片区)	129
(五) 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142
七、廉政承诺书	153
八、投标报价承诺书	154
九、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156
十、其他	157
1、企业获奖证书	157
2、企业 ISO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68
3、科技创新成果证书	177
4、守合同重信用	182
5、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187
6、专利证书	189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11573.00 万元
企业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马光军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冯国庆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 专项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24 年 04 月 25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18
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名称、认证单位及取得时间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017 年 10 月 27 日		
备注	/		

注：本表须与《资信要素一览表》配套使用。

二、投标人同类业绩

投标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深圳市明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明湖公司办公区改造工程(EPC)二次	广东深圳	2023-02-24	1051.00	/
2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海辰深研院龙华研发基地精装修EPC工程	广东深圳	2023-5	792.19	/
3	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前海道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恒邦兆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广东深圳	2022	500.00	/
4	深圳市宝投园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	广东深圳	2022-10-26	194.41	/
5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广东深圳	2023-6-9	47.90	/

提供近5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业绩,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5项。须提供《投标人同类业绩表》,证明材料顺序需与《投标人同类业绩表》中项目顺序一致。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等。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一) 明湖公司办公区改造工程 (EPC) 二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211-440311-04-01-261344002001

标段名称: 明湖公司办公区改造工程 (EPC) (二次)

建设单位: 深圳市明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建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51.420091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张腾跃



本工程于 2022-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2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黄琪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2-2



查验码: 171353005726456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明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明湖公司办公区改造工程（EPC）（二次）

工程地点：光明区新湖街道圳园路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第
20层-22层

发 包 人：深圳市明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牵头单位：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明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牵头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员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明湖公司办公区改造工程(EPC)(二次)

工程地点: 光明区新湖街道圳园路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第20层-22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改备案(2022)0410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光明区新湖街道圳园路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第20层-22层,总建筑面积4643.64m²,其中第20层图纸标注建筑面积为2885.03平方米,层高4.5米;第21层为避难层;第22层图纸标注建筑面积为1758.61平方米,层高4.5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 100%;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内容及方式

1、设计范围

建筑装修设计、机电设计(包括二次消防设计、智能化等),涵盖概念、方案、施工图设计全阶段及施工期现场服务、竣工图编制、报建图盖章及相关配合等工作。具体设计范围及内容包括如下:

(1) 空间范围：光明区新湖街道圳园路光明天安云谷产业园研发楼 20 至 22 层内的套内区域及公共区域（公区过道、洗手间、电梯厅及合用前室等），第 20 层图纸标注建筑面积为 2885.03 平方米，层高 4.5 米；第 22 层图纸标注建筑面积为 1758.61 平方米，层高 4.5 米；第 21 层为避难层。

(2)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现场工程拆除改造、室内装修（含展厅、档案室、机房、会议室、办公室等）、标识标牌、空调、消防、给排水、强弱电、智能化（办公会议系统、监控系统、门禁管理、办公网络及移动信号保障）、因功能需要的结构加固设计（如有），以及办公家具设计、采购与安装（包括办公家具私、窗帘等）等工程范围所需的设计工作。

(3) 设计服务内容：现场踏勘校核、方案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预算书、物料设计及实物样板、整体家具软装设计、各专项设计（如强电系统、弱电系统、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消防设计、智能化设计、节能环保设计、灯光设计、会议系统设计、标识设计等），施工配合等服务范围。

2、施工范围：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垃圾清运）、工程施工（建筑装饰装修、标识标牌、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燃气工程（如有）、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含办公会议系统、监控系统、门禁管理系统、办公网络及移动信号保障系统）及办公家具采购与安装（包括办公家具私、窗帘等）、材料设备采购和安装调试、施工完成后空气环保检测、报批报建及验收、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服务等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3. 承包方式。按照本协议第 1、2 款约定的范围及内容实行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的承包方式，承包人对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的进度、质量、工程投资控制等全面负责，承担设计施工一体化协调管理工作，确保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本项目。

4、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1. 发包人要求—工作任务书

2. 明湖办公区改造工程平面布置图

3. 天安云谷产业园竣工图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设计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2月22日(中标通知书次日)；

设计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1月20日；

施工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5日；

施工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4月6日。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在保证达到使用功能的前提下，按照发包人分配的限额控制设计，严格控制技术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的不合理变更，保证总投资限额不被突破，最终合同价款不得突破签约合同价款。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工程质量标准及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的要求。

六、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伍拾壹万肆仟贰佰元玖角壹分（¥10514200.91元）。

其中：

（1）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捌仟陆佰柒拾伍元伍角叁分（¥258675.53元）；

（3）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伍万伍仟伍佰贰拾伍元叁角捌分（¥10255525.38元）；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RNQR41

承包人(牵头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7AYD86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碧眼社区华强创意产业园1栋B座901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郑建民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410010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明支行

账号：000233274803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木墩村新南区452栋2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徐楚超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198135

传真：0755-23198135

电子信箱：2705320868@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0100010000002234

承包人(成员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

11 工程质量缺陷与保修

11.2 缺陷责任期

(1) 本项目责任缺陷期为：24 月。

(4) 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的时间：_____ / _____。

11.3 质量保证金

(1) 本工程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合同结算价的 3% _____；

(2) 质量保证金的提供方式为：_____ 相应比例的工程款 _____；

(3)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方式为：_____ 工程竣工结算完成后，一次扣留合同结算价的 3% _____；

11.4 保修责任

本工程分部分项工程保修期为：_____ 2 年 _____。

11.6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为：_____ 3 天内 _____。

12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2.1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组成

(1) 合同价格的确定

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051.420091 万元，其中：

设计等工程建设其他费为：人民币 25.867553 万元，该项费用承包人综合考虑总价包干，结算不予调整。

2) 建安工程费为：暂定人民币 1025.552538 万元；

建安工程费实行清单计价，材料价格按现行国标清单计价计量规范、深圳市现行计价计量规则、现行计价规程、现行消耗量标准、截标之日深圳市造价站最新发布的《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工料机单价（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

合同包干方式：（在以下方法中选择一种，并在□内打√）

合同签约价（除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外）包干；

单位建设规模量造价（按照建筑面积、延线长度等基准计量单位计算）包干；

其他：_____。

(二) 深圳海辰深研院龙华研发基地精装修 EPC 工程

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海辰深研院龙华研发基地精装修 EPC 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澜清
二路 6 号三一云都 2 号研发楼

合同编号：HCC-PPD-2305001

发 包 人：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5 月 25 日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承、发包人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海辰深研院龙华研发基地精装修EPC工程

1.2 工程施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鹭湖社区澜清二路6号三一云都2号研发楼

1.3 承包范围：

(1) 2栋研发楼5~6楼办公区的精装修&智能化系统及弱电设计、施工，原有工程拆除及清理（不含家具、家电采购），面积约为4320m²（以最终图纸为准）；

(2) 2栋研发楼3~4楼实验区的精装修，工艺机电&智能化系统及弱电设计，面积约为4640m²（以最终图纸为准）；

(3) 发包人指示的工程；

(4) 为满足工程施工所需完成的场地准备、临时设施设备等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临时道路工程、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临时排水排污等工作，以及为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保障措施、工作等。

以上承包范围为暂定，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进行追加、调减工程量的调整。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无条件配合。

1.4 承包方式：总价包干。

第二条 合同工期

2.1 开工日期：自发包人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进场筹备前期工作；

2.2 完工时间：2023年8月17日；

2.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5 天（包括筹备前期工作时间、雨季、法定节假日和交叉施工、配合施工的等待时间）；

若实际开工时间与计划开工时间不一致的，总工期不变。

若因其他不可抗力、或者明确发包人原因导致进度滞后而影响到完工日期的，根

据协商沟通, 确定处理。

雨期、汛期等地区性气候期应在合同期内, 不作为工期顺延理由。

第三条 质量标准

本工程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和设计要求、相关技术文件及发包人要求标准验收, 承包人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第四条 工程价款与支付:

4.1 工程价款:

本工程合同含税总价款 7921920 元, 大写柒佰玖拾贰万壹仟玖佰贰拾元整, 不含税总价款 7267816.51 元, 大写柒佰贰拾陆万柒仟捌佰壹拾陆元伍角壹分, 增值税税率为 9%, 增值税税额 654103.49 元。若无特别约定, 本合同所称的价款均指含税价款。本工程为总价包干, 包干总价包含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费、深化设计费、样品费、样板工程费、看样定板费用(含打板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装运输费、工程质量检测及材料送检费、安装调试费、联合调试费、系统检测费、检测检验费、总包管理及配合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综合管理费、利润、风险费用、赶工费用、措施费、规费、税金、清洁费、图审合格通过费用、拆改、报批报建等一切费用。包干总价不因物价变化(含施工期间水、电)、法律政策变化、材料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变化而调整。

承包人负责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完成深化设计, 且不能以深化设计对原设计方案、工艺、材料等的调整而索要任何形式的变更。

项目措施费合价包干, 包干合价不因任何原因(含发包人原因引起的变更)而调整, 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直接费及间接费包括但不限于工资、物料、损耗量、税项、专利费、包装、空运、运输、保险、贮存、机械、工具、管理、超时工作、监督、奖金、利润及其他所有因履行合同的要求的所需费用, 以达至按时、按质及按需要完成整个工程, 包括使本工程达到“合格”等级的一切费用。

4.2 支付方式:

(1) 承包人实际进场施工后, 发包人在 1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款的 20% 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 即人民币 1584384 元(大写: 壹佰伍拾捌万肆仟叁佰捌拾肆元整);

(2) 隔墙施工完成并经发包人确认后,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进度款至合同总价款的 50%;

(3)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后, 承包人提交合格的工程竣工资料并经发包人确认后,

承包人可申请进度款支付至工程进度款总额的 80 %；

(4) 当承包人将工期内发包人代付的用于本施工项目的所有水、电费支付给发包人，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工程竣工结（决）算报告审核完毕后 6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结算总价款至 95 %；

(5) 剩余的合同总价款的 5%，即人民币 396096 元（大写：叁拾玖万陆仟零玖拾陆元整）转为工程保修金，质量保修期满后 14 日内，经保修验收合格并签发保修合格证书后由发包人全额无息支付给承包人。

4.3 发票事宜：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每次付款前 7 日内按发包人要求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承包人提供相关发票为付款条件之一，承包人迟延开具发票的，发包人付款时间顺延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承包人应在发包人付款至总价款 95%前 7 日内，完成总价款 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具。

承包人将完整的进度款申请资料在每月 25 日前递交给发包人造价负责人后，发包人会在 3 周内完成款项审核支付。如承包人因自身原因逾期递交，本月进度款支付时间顺延一个月。

4.4 双方指定收付款账户：

发包人指定账户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圳湾支行

开户行号：308584001303

户名：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账号：755960729010701

承包人指定账户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营业部

开户行号：402584009991

户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000280061247

第五条 本工程各方委派的人员

5.1 发包人代表

姓名：潘伟楷；

身份证号码: 445121199112294555 ;

手机号码: 18850011887 ;

电子邮箱: panwk@hithium.cn。

5.2 发包人派驻现场的现场工程师

姓名: 叶梓阳 ;

身份证号码: 350583199005016730 ;

手机号码: 15080450798 ;

电子邮箱: yezy@hithium.cn。

5.3 承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

姓名: 方季屏 ;

身份证号码: 320302196503090011 ;

手机号码: 13430516901 。

电子邮箱: 77365105@qq.com。

项目经理签署的施工任务书和与本合同有关的其他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对承包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上人员的职责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相应的规定执行。

当项目现场进度与进度计划出现偏差时,发包人有权对项目现场管理进行监督及管理,并要求现场施工实施进行;

项目过程中出现各分包单位施工作业,总包需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完成分包单位施工,并做好交叉施工管理。

第六条 履约担保 无。

第七条 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第八条 承包人义务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其施工工程的质量。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九条 发包人义务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通知与送达

双方确定，以下联系方式为双方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往来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订单、通知、协议、函件、发票等）及争议解决时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法律文书的有效送达方式。若各方送达方式发生变更时，变更一方应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作出的送达仍有效。

发包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毅；

地址：厦门市同安区高新技术产业基地 12-12 洪塘北片区郭山南二路与同翔大道交叉口西北侧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1-7F；

电话：18030260560；

电子邮箱：yangyi@hithium.cn。

承包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士朋；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金港商务大厦 9 楼；

电话：13828884571；

电子邮箱：77365105@qq.com。

第十二条 其他

12.1 通用条款 2.1 条所涉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12.2 本协议书未尽事宜，以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内容为准。

12.3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应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中未涉及争议部分的条款仍需履行。

12.4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叁份，承包人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海辰储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承包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
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签署时间: 2023年5月25日

海辰龙华研发基地项目-科建项目部人员名单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联系电话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项目经理	方季屏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0620091 2765	建筑工程 13430516901
执行经理兼 技术负责人	陈永义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 建造师	职称证	高级	040200410133 0号粤 144200620080 4709	建筑工程 13923798646
		注册一级建 造师	注册证书	一级	粤 144200620080 4709	机电
方案设计 师	黄周全	高级室内建 筑师	职称证	高级	GDB01G02A9LV 9574	环境艺术 15099931481
设计总监	陈成华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A1498142SA11 1132	室内设计 18218810361
机电设计师	杨峰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室内设计 15271826404
暖通设计 师	杨利泉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70900300059 0号	暖通工程 13711365398
弱电设计师	冯国庆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 070200110029 9号	建筑工程 13828709530
施工员	陈永灿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70900300057 6号	机电 15302721914
施工员	邹火明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170900300048 2号	建筑装饰 13928464112
质量员	黄圳	/	岗位证	/	044221070001 3000023	装饰装修 17620428246
资料员	陈智高		岗位证		044171149441 7009323	13113845998
材料员	陈智高		/	/	/	/
安全员	陈欣欣	/	安全生产合 格证	/	粤建安 C3(2022)0129 110	/

附件 7: 拆分费用类别组成表。

区域	费用类别	预估建筑面积	综合单方报价 (元/m ²)	类别投标价格	备注
办公区	设计费用	4320	55	237600	
	装修费用		1110	4795200	
	弱电智能化费用		170	734400	
	暖通费用		276	1192320	
	消防费用		72	311040	
	报批报建费用		19	82080	
	措施费等其他费用		48	207360	
实验区	设计费用	4640	78	361920	
合计费用				7921920	

- 1、本项目为 EPC 包干项目, 本项目内容详见工程任务书、合同说明。
- 2、报价表中设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 设计费, 深化费用、图审合格通过等与该项目相关涉及的一切费用(其中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并单列); 施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材、辅材、劳务、安装、施工设备、拆改、报批报建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
- 3、设计施工图深化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及发包人设计任务书需求, 如后续无法满足, 须配合发包人的要求提高标准。
- 4、上述报价已含投标人按中国法律规定应交纳的一切税费。
- 5、投标价格是包括了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工作、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三) 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项目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
设计采购施工 (EPC) 总承包项目

工程地点：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B 栋

发 包 人 1：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2：深圳市前海道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 包 人 3：深圳市恒邦兆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 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
- (8)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它文件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的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
- (2) 工程地点：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B栋31层01单元
- (3) 工程内容：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
- (4) 工程承包范围：在已完成的主体结构范围内进行项目二次装饰装修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括建设物室内设计（设计阶段包括二次装饰装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设计内容包括室内装修、给排水、电气、空调、通风、灯光照明设计等，具体设计内容以业主要求为准。）、采购、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安装、调试、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期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程的总承包】。

设计阶段内容：室内装修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说明、俯视图、平面图、内立面展开图、剖面图、彩色效果图、舞台设计、装饰材实样及造价估算）；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各专业施工图设计说明门窗表、平面图、平项图或仰视图、内产面展开图或剖视图、舞台设计和标识设计、剖面

合同编号:

图、节点详图及施工图预算)。

采购内容: 设计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范围内所涉及的材料及设备采购。

施工内容: 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范围全部内容及设备调试、试运行、竣工验收、移交、工程质量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内的保修等。

4. 本合同采用总价包干的计价方式, 合同总价为: ¥5,00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 伍佰万元整 (含税, 其中设计费 40.00 万元, 施工 360.00 万元, 家具 100.00 万元)。

5. 项目总负责人: 冯国庆

设计负责人: 闵俊

6.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设计规范、标准和本项目设计要点, 达到国家现行合格标准。

7.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实施、竣工及缺陷修复。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设计开始时间 2022 年 10 月, 施工开始时间 2022 年 10 月,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发包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 工期为 120 天, 其实设计工期 35 天, 施工工期 85 天, (合同履行期发包人承担义务的工作影响承包人进度计划时间, 包括但不限于业主选择方案、审图、报建、论证及承包人有证据证明因发包人责任引起工期延误等, 在发包人向承包人给予书面的工期顺延后, 工期相应顺延。)

10. 本协议书中有关的词语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11.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 之起生效。

12.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09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 中国深圳

13. 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14.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合同编号:

(本页为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之签字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姓名: _____ (正楷书写或打印)

职务: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姓名: _____ (正楷书写或打印)

职务: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款项必须汇入本公司
账户否则本公司概不负责**



(四) 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5-440306-04-01-936546001001

标段名称：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投园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94.4091万元

中标工期：9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08-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09-0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9-28



查验码：8746129919098251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泉宝工业区

设计证书：A244072318

业 主：深圳市宝投园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0月26日

业 主（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宝投园区运营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任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
- 1.4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6 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招标文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 1.7 中标通知书。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和答疑文件等；
- 2.2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3 投标文件；
- 2.4 各阶段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 2.5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本合同及附件（含补充文件）；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文件、补遗文件）；

3.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3.5 本合同当事各方包括工程监理之间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第四条 设计范围及基本内容

4.1 设计范围：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全部设计内容：包括建筑外装修设计、建筑内装（含软装）设计、建筑更新改造（含加建扩建）设计、空调位设计、建筑泛光照明设计、园林设计、标识设计、室内及园林灯光设计、加建立体停车库及屋顶花园设计、加建扩建功能改造设计、结构设计、给排水设计、强电设计、弱电设计、智能化及背景音乐设计、暖通设计、空调设计、消防设计、机电设计、水电改造（含强弱电等）设计、门窗幕墙设计等。

4.2 设计基本内容：

4.2.1 ■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后续施工配合服务；■其他设计变更、竣工图编制以及协助甲方进行各类工程报建、施工阶段的配合服务等。

4.2.2 提供各专业工程、各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第五条 设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5.1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设计任务书，完成石岩泉宝工业区提升改造工程等设计工作内容，以及反复修改的工作任务（本合同约定设计费已包含因修改而产生的费用）。各阶段设计图纸必须满足现行国家、行业及工程所在地方的规范、规程、标准，当上述规范、规程、标准存在不一致时，约定采用的规范、规程、标准应按较高的标准执行，除非当地相关部门另有规定。

5.2 乙方如不具备其中某个专业（如管线改迁）设计资质，则必须委托具备相应资质单位完成此项工作，且必须签订分包合同，送甲方备案。分包单位的设计成果必须由乙方签字确认并盖章，并对其设计成果文件及质量负责，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5.3 施工期间乙方需派驻现场设计代表，随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问题。

第六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及时间

6.1 交付文件的名称、份数及时间详见下表：

序号	资料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	/	/	/	/

第七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及时间

7.1 交付文件的名称、份数及时间详见下表：

序号	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方案设计	设计说明和成果图册	6	按甲方要求	
2		工程估算	6		
3		电子文档	6		
4		效果图展板	按甲方要求		
5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图纸	6套	按甲方要求	按要求装订
6		修正工程概算	4套	按甲方要求	
7		多媒体汇报影音文件	按甲方要求		
8		电子文档	1套		含初步设计图和概算
9	施工图设计	全套施工图	12套		按甲方要求
10		电子文档	2套		
11	后续施工配合服务	设计变更图纸	6套	按甲方要求	设计变更图纸
12		电子文档	1套		
13	竣工图编制	竣工图	6套	按甲方要求	竣工图
		电子文档	1套		
14	其他				

7.2 以上 7.1 表格中所列各项文件为乙方必须提供的设计成果,且所有文件均需最终版。

甲方需加晒图纸时,乙方只收取晒图成本费。

7.3 设计图纸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第八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8.1 合同价

8.1.1 设计费暂定为人民币小写: 194.4091万元(大写: 壹佰玖拾肆万肆仟零玖拾壹元整)。

本项目总投资额 5963.27 万元,建安费(含管理费)暂定5292.54万元作为计费额,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取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1,竣工图编制费按基本设计费的8%计取。该价格为暂定价,设计费最终以竣工结算建安费为基数,参照计价格[2002]10号文计取,下浮5%,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 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复杂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163.9+(5292.54-5000)*(249.6-163.9)/(8000-5000)】×1.0×1.0×1.1=189.4826 万元

(2) 竣工图编制费:取基本设计收费的8%,即竣工图编制费=189.4826×8%=15.1586 万元

综上合同价为(189.4826+15.1586)×(1-5%)=194.4091 万元。

其中概念方案设计、方案设计、深化设计阶段占合同价 60%,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占合同价 40%。

8.1.2 合同价已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乙方支付本次项目招标的建设工程交易服务费;

■完成本项目设计全过程的所有工作量(含现场查勘)和提供全套规划设计文件的全部费用;

■为完成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乙方必须缴纳的税费、保险费及其它费用,和一切明示和暗示的风险、义务、责任等。

■支付本项目设计各阶段专家评审会务费用,会务费用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会议材料印发、专家评审报酬(标准不少于 1000 元/人/次)、会议场所及车辆租用等。

8.2 甲方将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相应阶段的工作量支付相应费用,除此之外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或赔偿。甲方与乙方签订的合同即时终止,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合同附件：

项目设计班子配备情况表

编号	拟担任本工程职务	姓名	性别	年龄	技术职称	专业	执业证书号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黄虹	女	41	高级工程师	建筑	一级建筑师 20185101719	
2	建筑装饰工程师	冯国庆	男	55	高级工程师	建筑	二级建筑师 2994100091	
3	建筑装饰工程师	叶观明	男	52	高级工程师	装饰	职称证粤高 职证字第 16006523659 86号	
4	给排水工程师	宋长明	男	41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职称证 (2018) 934002741	
5	电气工程师	华宾	男	40	高级工程师	电气	职称证 2019121822	
6	城市园林工程师	方素	女	45	高级工程师	园林	职称证(17) 934531417	
7	建筑工程管理工程师	宁永增	男	38	中级工程师	工程管理	职称证黔考 中 19100529606 45	
8	机电工程师	曾大霖	男	40	中级工程师	机电	职称证 21621584	
9	暖通工程师	杨利泉	男	34	中级工程师	暖通	职称证粤中 职证字第 17090030005 90号	
10								

备注：须与投标一致，不得随意更换。

(五) 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SHENZHEN GAOXING PROJECT & MANAGEMENT CO.,LTD

高星招通 第 23266 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项目编号：GXSZ-20230248GMGK）”，于 2023 年 05 月 09 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了采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预算金额	人民币肆拾玖万壹仟柒佰元整（¥491,700.00 元）
中标金额	人民币肆拾柒万玖仟元整（¥479,000.00 元）
服务期限	暂定为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具体服务期限以合同签订为准。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张老师（0755-88212142）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罗超宇（136,9199,4810）	
招标机构联系人及电话：陈 工（0755-88918228）	

请贵单位于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办理有关合同签订手续。

深圳高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5 月 29 日

主题词：中标 通知

抄 送：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九路盛唐商务大厦东座1403 电话：0755-88918226 网址：<http://www.gxsz.com>

GMFJSJ-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房建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
程设计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设 计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D28500F

法定代表人： 黄汉波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牛山路 33 号公共服务平台 4 楼

设计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法人代表： 马光军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 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内容： 幼儿园装修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4. 投资规模： 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性住房（一期）的配套幼儿园，位于光明区新湖街道办事处圳美大道以北、圳新路以西。总建筑面积 5540 平方米，办学规模为 18 班，最高提供幼儿园学位 560 个，预计总投资 1551.2 万元。
5.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00%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和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项目计划投资内与本合同设计阶段相关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与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的设计， 各类管线迁改类设计。最终以概算批复的内容为准。

2. 工程设计阶段及服务内容：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规

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设计成果，提供施工配合等后续服务。

三、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视项目最终完成情况顺延）。

四、设计费合同价款

设计费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拾柒万玖仟元（¥479000.00元）。

具体由以下费用构成：基本设计服务费，各项费用支付节点详见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元）	计价方式
1	1.1 基本设计服务费	479000.00	暂按合同价计算，最后以工程结算价为准。
	合计	479000.00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张勇

设计人代表：黄虹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 (6) 发包人要求
- (7) 标准、规范及规程等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引
- (8) 双方签订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签订。

十、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投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 2 份，设计人执正本一份、副本 2 份。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设计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马光军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
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马光军

委托代理人： 周杨

电 话： 0755-26666603

传 真： 0755-26666603-2018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043

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6月9日

(3) 设计人在工程设计中选用的材料、配件和设备如涉及特殊构造作法，须提供实体样板及相关依据。

6.1.2 关于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还有如下要求：满足政府各类报批报建要求及发包人的关于设计深度的要求。

7. 设计进度与周期

7.1 设计开始

7.1.1 设计人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按照发包人要求开始组织和开展设计工作，并在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交付设计成果。

7.2 设计成果文件交付

7.2.1 合同当事人约定按以下《设计成果文件交付表》提交设计成果文件。

方案设计阶段：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	2 套	装订成册
2	有关电子文档	1 套	含效果图、方案设计说明及图纸
3	主要装饰材料样板	1 套	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
4	彩色效果图（展示用）	1 套	效果图部位及比例：___（根据需求协商确定）总数不少于___张（根据需求协商确定），图幅按项目需求另行协商确定。
5	建筑模型	1 个	比例：1:___（根据需求协商确定）
6	工程地质初步勘察和物探要求任务书	1 份	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

初步设计阶段：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初步设计说明及图纸	2 套	装订成册
2	基础选型报告	1 套	
3	项目总概算	1 套	
4	电子文档	1 套	含效果图、初步设计说明及图纸和设计概算文件
5	主要装饰材料样板、材料清单	1 套	完善方案阶段样板
6	主要室内、景观效果图（展示用）	1 张	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
7	室内、景观 CAD 图	1 张	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

8	建筑模型	___/___个	比例: 1: ___
9	工程地质详细勘察和物探要求任务书	___份	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

施工图设计阶段: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全套施工图	___ 2 套	含管线综合图、按要求装订
2	电子文档	___ 1 套	
3	主要施工图纸 A3 装订成册	___ 2 套	
4	装饰材料样板手册、物料白皮书	___ 1 套	提供实物+图片, 完善初步设计阶段样板
5	建筑外观效果图	___/___ 张	屋面和外墙材料确定后提供
6	VR 展示成果	___/___ 套	根据各专业施工图完成 VR 展示成果

施工服务阶段: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设计变更文件	___ 套	按发包人要求提供
2	提供所需的材料样板	___ 套	按发包人要求提供
3	全套竣工图	___ 套	
4	竣工图电子文档	___ 套	
5	编制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	___ 份	按发包人要求提供

1. 以上成果为最终定稿, 不含过程稿。

2. 表中所列数量为设计人必须提供的下限值, 根据项目推进所需资料超出表中所列数量,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提供相应资料, 其中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审查会、研讨会、专家评审会使用的设计中间成果和报建图纸, 发包人不另支付制作费用。

3. 所有设计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设计人提供的电子文档须确保能够被发包人及发包人委托的单位打开和使用。

4. 所有设计文件均使用公制尺寸。文字文件采用 MS-Office (*.doc) 格式, 图形文件采用纯 AutoCAD (*.dwg) 格式并提供 PDF 格式, 彩色透视图采用*. TIF 格式、*. JPEG 格式、*. PNG 格式或*. pdf 格式。

5. 设计工作开展过程中, 根据合同约定设计人完成对应阶段设计工作且提交的设计成果文件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 设计人应按发包人要求及时将对应阶段的设计成果电子文件移送至发包人, 合同约定的各项设计工作完成后, 设计人应将最终的设计成果文件刻录成光盘 (一式两份) 交发包人保存。

生的设计修改；

(3) 不属于第 8.2.2.1 条的其他情形。

8.3 设计费的支付

8.3.1 设计服务费中基本酬金的支付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	30%	143700	完成方案设计修改且通过主管部门审批
第二次付费	40%	191600	完成施工图设计且概算批复下达后,双方合同条款核算设计费结算价
第三次付费	25%	119750	工程竣工验收
第四次付费	5%	23950	工程审计通过后,按合同审定价支付余额(若出现超付现象,乙方必须退还超付款项)

说明:

1、表内设计费共计大写人民币肆拾柒元玖仟圆整,小计¥479000.00元。乙方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申请支付各阶段设计费,乙方申请支付设计费时应当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发票。

2、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双方另行协商签订书面合同、支付费用。

8.3.2 绩效酬金的支付

绩效酬金的支付:本项目不涉及绩效酬金支付。

8.3.3 其他设计服务费的支付

8.3.3.1 增加设计费用的支付

完成相应阶段工作后,由设计人向发包人提出支付申请后,经审定后,支付赶工费及增加设计费用。

8.3.3.2 结算款的支付

本合同设计费结算经发包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或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定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剩余设计费。

8.3.3.3 本合同内所有费用均须经政府部门如财政、发改等部门划拨款项到位后支付,发包

人不承担因财政、发改等相关部门审批或延迟拨款造成延迟付款的违约责任。

9. 文件送达与签收

9.1 发包人收件人基本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单位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牛山路 33 号公共服务平台 423 室。

邮政编码： 518107。

收件人姓名： 张勇。

手机号码： 13510584091。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9.2 设计人收件人基本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518000。

收件人姓名： 陈会敏。

手机号码： 18814369159。

传真号码： 0755-26666603。

电子邮箱： 3231894897@qq.com。

10. 设计人的违约责任

10.1 增加“（4）设计文件经三次以上（含本数）修改仍不满足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更换设计团队组成人员、设计团队或者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10.2 设计合同签订后，设计人应委派经业主同意的 / 级职称专业工程师 / 人驻业主办公地点服务 / 年，负责各阶段技术协调联络等服务工作，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乙方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设计人代表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纠正，并承担合同金额 20% 的违约金。

10.3 设计人应按照发包人要求积极配合使用方开展关于本工程设计工作，按照使用方各项设计需求合理开展各阶段设计工作。设计人应积极配合代建单位（或全过程咨询单位（如有））设计管理，相关成果文件提交代建单位（或全过程咨询单位）审核，按代建单位（或全过程咨询单位）合理要求开展各阶段设计工作。设计人未按发包人要求委派专业服务人员或委派人员不能按

附件一 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

设计团队组成人员名单

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在选中的框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确定是否为联合体共同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牵头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单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联合体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	设计团队职务
1	黄虹	建筑设计	1903001020808	高级工程师	设计负责人
2	冯国庆	建筑装饰	粤 高 职 证 字 第 0702001100299 号	高级工程师	设计师
3	李勇	房屋建筑结 构工程	31996073	中级工程师	设计师
4	黄亮	电气工程	B062110044	高级工程师	设计师
	宋长明	给排水	2018934002741	高级工程师	设计师
	杨利泉	暖通与空调 设备	粤 中 职 证 字 第 1709003000590 号	高级工程师	设计师
单位名称		____/____公司		在选中的框内打√ <input type="checkbox"/> 确定是否为联合体共同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 (<input type="checkbox"/> 牵头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成员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非联合体	
序号	姓名	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	设计团队职务
/	/	//	/	/	/

(注：可根据联合体成员数量或团队人员数量进行调整。)



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 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设计方案）



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中大保障性住房（一期）项目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中山大学深圳校区人才保障房一期

用地面积约：5540平方米

室内三层建筑面积总和约：5775平方米，单层面积：1925平方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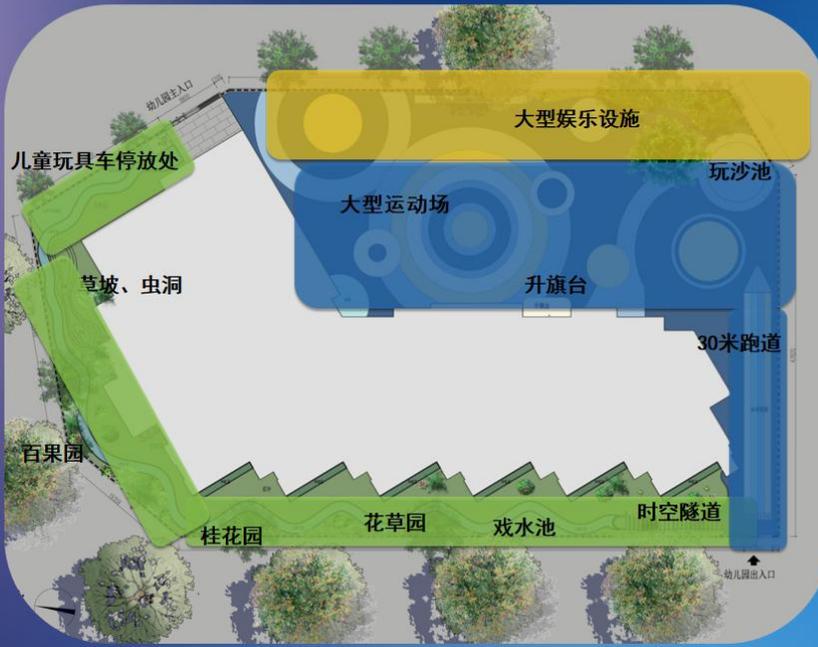
室外园区面积约：3475平方米

幼儿园共有三层，标准教室18间，可拟定分为，小班6个，中班6个，大班6个，依据《深圳市公立幼儿园共性与安全性设计指引》中2.1.1条：小班每班人数为20~25人，中班每班人数为26~30人，大班每班人数为：26~30人。可满足510名不同年龄段幼儿上学需求。



园区景观分为三大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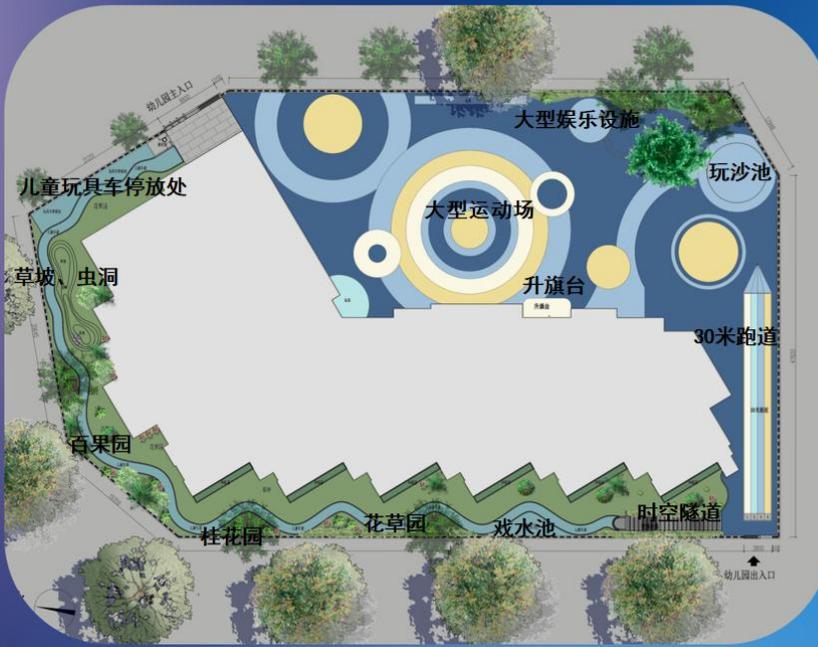
绿色自然生态体验区：生态、自然、生活化



黄色艺趣活动区：趣味性、活力、立体复合式空间形态、视觉美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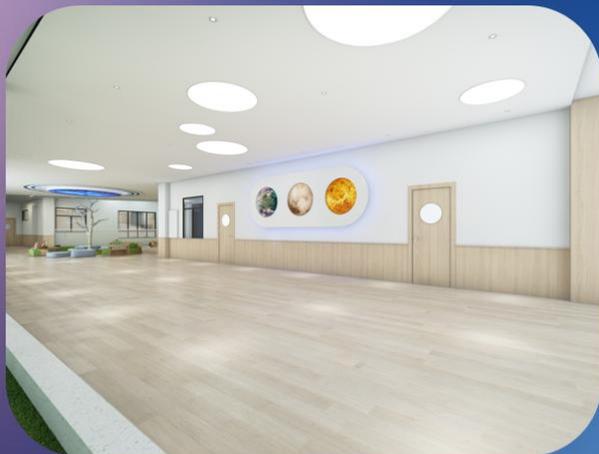
蓝色运动场：开敞、大运动、集体活动空间

园区景观平面布置图



室内效果图0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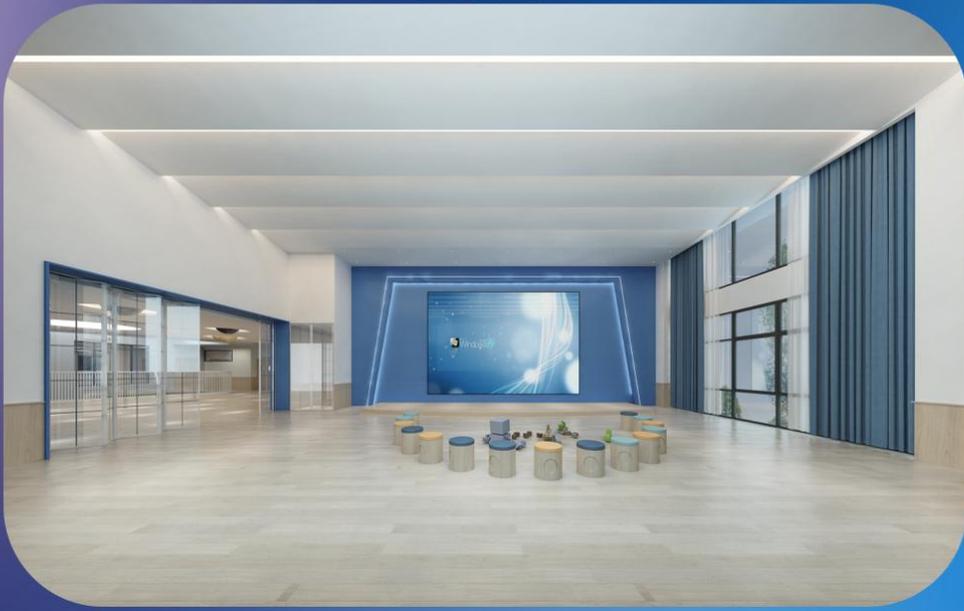
室内效果图02

○○○○●○○○



室内效果图03

○○○○●○○○



室内效果图04

○○○○●○○○



室内效果图05

○○●●●●○○



室内效果图06

○○●●●●○○



三、投标人“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工程地点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5						

提供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百千万工程”项目的有关帮扶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 5 项**。须提供《投标人“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表》，证明材料顺序需与《投标人“百千万工程”帮扶项目业绩表》中项目顺序一致。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等。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工程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四、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江利芳	性别	女	年龄	45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毕业院校	南京工业大学			毕业时间	2005.06		所学专业	建筑学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5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3年		技术特长	建筑工程设计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注册建筑师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20204402758、建筑师		
主要工作经历	/								
拟派项目负责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合计 项。（数量上限为3项）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类别	项目所在地	建设单位	担任职位		
1	合肥滨科城BK202305号地块（高速·壹品）项目	47.5	2025-1-2	商业	安徽合肥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2	光明区教育局购买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小学和美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41.66	2025-2-13	教育学校	广东深圳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设计负责人		
3	深圳监狱消防设施改造设计服务	0	2025-4-21	市政	广东深圳	广东省深圳监狱	设计技术负责人		

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并提供拟派遣项目负责人履历包含毕业证书、职称证书（如有）、注册证书等，提供近3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同类工程经验（在提供的业绩中承担项目负责人职务，否则不予认可，业绩不超过3项，超过3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3项）。证明资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合同封面、工作内容、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页、签章页）、发票往来（如有）、收付款证明（银行转账记录）（如有）。合同中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页的，可提供由建设单位开具的任职证明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一) 合肥滨科城 BK202305 号地块 (高速·壹品) 项目

采购合同模板
(制图类劳务服务)

用工合作协议

合肥滨科城BK202305号地块
(高速·壹品) 项目
劳务服务

借用方 (甲方):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借出方 (乙方):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5年1月20日



用工合作协议（劳务服务）

甲方：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劳务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甲乙双方在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上，乙方同意安排【8】名工作人员（工作人员名单附后）承担合肥滨科城BK202305号地块（高速·壹品）项目室内专业的制图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协议如下：

第一条 合作方式

1. 本合作协议自2025年1月10日开始，至【合肥滨科城BK202305号地块（高速·壹品）】项目结束之日止。
2. 乙方提供符合甲方项目要求的工作人员，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合肥滨科城BK202305号地块（高速·壹品）】项目的制图工作，乙方工作人员的工作地点在甲方处或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人员的工作内容具体按甲方的要求进行，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

第二条 合作的工作阶段和内容

合作期间，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的安排下按照甲方的要求及项目业主要求承担项目的制图工作；

合作的阶段、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具体项目的合作内容以甲方要求为准），具体如下：

1. 合作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
2. 合作专业：室内；

第三条 劳务服务成果

1、劳务服务成果：

（1）室内精装修施工图电子版

2. 劳务服务成果印章：乙方提交给甲方的成果使用乙方的公章、并由制图人及制图校对人对人签字。

3、劳务服务成果深度：符合国家相关勘察设计类成果深度要求，以及建设单位和甲方设计类成果质量标准要求。

4、成果提交地点：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第四条 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 甲方组建项目组，并安排甲方设计人员担任本项目工程设计主持人、各专业设计负责人、设计人及审核、审定人。
2. 项目组及其所有成员须以甲方的名义从事本项目工程的一切活动（包括一切函件来往及出图等）。
3. 项目组的所有设计成果其知识产权均归属于甲方，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得转让、套用、抄袭或复制给第三方或用于本项目外的其他项目。
4. 乙方须配合甲方参加图纸的交底、审批和竣工验收工作。
5. 当乙方工作人员不能胜任本协议项下的工作时，甲方有权要求更换相关工作人员直至终止本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损失赔偿责任，乙方承担的损失赔偿责任额度不超过乙方承接该协议项目的费用总额。
6. 甲方有义务按照本协议的规定向乙方支付工作人员劳务费。

二、乙方职责

1. 乙方安排有相应工作经验的人员进行本项目的制图和对制图的校对工作，乙方工作人员接受甲方的领导、调遣和监督。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不得以乙方名义或其个人名义从事本项目的一切对外活动。
2. 乙方在给工作人员安排其他工作时，不得与本协议项目下的工作有冲突。乙方应确保参加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相对稳定，保证协议项目下的工作正常开展。若因乙方人员变更给工作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
3. 乙方对其工作人员提交工作成果的质量及其符合性、正确性负责。
4. 乙方工作人员应按甲方向业主承诺的工作进度要求，安排自己的工作进度，按时提交工作成果，若由于乙方工作人员自身的原因，延误了工作成果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扣减其劳务费总额的3%；若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还应承担赔偿责任，乙方承担的损失赔偿责任额度不超过乙方承接该协议项目的费用总额。
5. 乙方工作人员参加有关主管部门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完成所制图

纸的修改或补充。

6. 乙方工作人员配合甲方参加图纸交底工作。
7. 乙方工作人员应负责完成在整个工程进程中由业主提出、并经甲方认可的修改工作要求。若甲方从业主处追加到设计修改费用，甲方应相应追加乙方制图劳务费用。
8. 乙方应配合施工服务及参加工程验收工作，及时解决施工现场的有关制图问题。
9. 乙方工作人员在制图过程中应全面贯彻执行甲方制定的 ISO9001 质量管理标准和生产操作守则的规定。
10. 乙方工作人员对其提交的工作成果出现的遗漏、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工作人员的过错造成的损失，乙方应采取补救措施，甲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有权向乙方追偿。对于乙方出现的制图错误或失误，甲方有权参照其公司内部的质量管理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罚。
11.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涉及的任何素材均为原创或合法取得授权使用并已支付费用，保证工作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著作权、人身权等民事权利，任何因工作成果引起的诉讼或索赔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涉。如乙方工作成果的版权纠纷造成甲方的损失，甲方有权利向乙方追偿。
12. 协议生效后，因乙方原因要求终止或解除协议，乙方应双倍返还预付款。

第五条 劳务费及支付

1. 劳务费用：

甲方就乙方工作人员的劳动支付相应劳务报酬给乙方，劳务费用根据乙方完成制图工作内容所需派遣的劳务服务人员数量、职称等级、服务天数等，劳务费用暂定如下：

序号	姓名	注册或职称	工作时间(天)	人数	日薪(元/天)	费用(万元)
1	江利芳	高级工程师	50	1	1500	7.5
2	葛权	一般人员 (10年以上)	75	1	1000	7.5
3	冯国庆	一般人员 (10年以上)	65	1	1000	6.5
4	方素	一般人员 (10年以上)	80	1	1000	8

附件 2: 廉洁协议

附件 3: 无关联交易承诺书 (项目负责人及部门负责人)

(以下无正文)

甲方名称: 上海中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签字:

经办人(签字):

签约日期: 202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理(签字):

经办人(签字):

签约日期: 202 年 月 日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002 8006 1247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营业部

(二) 光明区教育局购买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小学和美幼儿园改造工程
设计服务

副本

GMFJSJ-2025-02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房建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小学和美幼儿园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设 计 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D28500F
法定代表人： 黄汉波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牛山路 33 号公共服务平台 4 楼

设计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法人代表人： 马光军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工程设计资质标准》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将如下工程设计委托给设计人完成。双方就此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 光明区教育局购买深圳市光明区楼村小学和美幼儿园改造工程设计服务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3. 建设内容： 幼儿园装修工程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等设计服务
4. 投资规模： 室内总建筑面积 5400 平方米，室外 2250 平方米，
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暂估： 1247.75 万元
5. 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100%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和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项目计划投资范围内本合同设计阶段相关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与红线外市政管线（水、电、气及通讯等）的接口设计和道路接口（或连接段）的设计，□各类管线迁改类设计。最终以概算批复的内容为准。
2. 工程设计阶段及服务内容：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工作，以及按国家有关规程规范的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提交报政府相关部门审核通过及备案的设计成果，提供施工配合等设计服务。

三、设计周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

四、设计费合同价款

设计费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陆仟陆佰元整（¥ 416,600.00 元）。

具体由以下费用构成：基本设计服务费，各项费用支付节点详见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元）	计价方式
1	1.1 基本设计服务费	416600 元	暂按合同价计算，最后以工程结算价为准。
	合计	416600 元	

费用含设计服务费、税费等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的一切费用，系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额外费用。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张勇

设计人代表：江利芳

双方保证，上述人员拥有授权代表资格。

任何一方授权代表的变更应事先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授权代表签署的文件资料视为无效。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 (6) 发包人要求
- (7) 标准、规范及规程等有关技术文件、发包人设计指
- (8) 双方签订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签订。

十、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在不违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 2 份，设计人执正本一份、副本 2 份。

发包人：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设计人：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马毛军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
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51810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6666603

传 真：

电子信箱：

户 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
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043

合同签订时间： 2025 年 2 月 19 日

(三) 深圳监狱消防设施改造设计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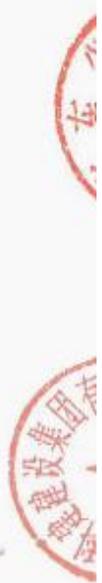
消防设计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监狱消防设施改造设计服务

委托方：广东省深圳监狱

受委托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2025年4月21日



但不限于:1. 制作消防改造设计图;2. 制作施工图并提供指导、审核服务;3. 工程清单编制、技术交底及配合变更等工作。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甲方需要进行设计图审、报建等工作时,乙方应予以配合及提供必要的指导。

(二)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交付日期
1	设计方案	2	接到甲方通知后 5 个自然日内
2	工程量清单	2	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个自然日内
3	最终盖章版的方案及工程量清单	1	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个自然日内
4	施工效果图	1	接到甲方通知后的 5 个自然日内

注:1. 以上时间为常规设计的完成时间,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可经协商一致后另行确定最终时限。

2. 鉴于本项目系对甲方部分消防设施进行改造,具体实施方案由双方根据工程实际进展协商确定,可一次完成或分批进行。如需分批进行,双方应另行签订分批实施协议,明确各批次的工程范围、工期、工程款支付方式等具体事宜。

四、本合同服务期限:

2025 年 4 月 21 日至 2026 年 4 月 20 日;

本项目结束后,甲方如再有消防设施改造设计需求,可视乙方履约情况及服务质量,在经双方友好协商后,同乙方续签合同;双方合同续签次数不超过 2 次,且本合同服务期同续签后的服务期累计不超过 36 个月。



财政部门提交完整付款申请且财政部门完成审核为准，因财政部门或财政拨款的原因导致款项延迟到账的，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以此向甲方主张逾期付款赔偿或违约金，并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进度提供必要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及时开具合规发票等。

第三条 双方责任与义务

(一) 甲方责任

1. 甲方委派业务部门（劳安办人员）在项目进行过程中与乙方保持联系，代表甲方对信息正确性和时效负责，并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全面跟进（如：监督检查工程质量、进度），监督施工符合设计品质和标准。

2. 甲方应根据设计需要，提供该项目的建筑、消防水电暖等竣工图，以及大楼确认版装修设计全套（电子版）图纸，并对所提供资料及图纸的真实性负责。

3. 因甲方过错导致工程无法通过住建相关部门验收，并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不予备案凭证（或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复）查通知书等文件）的，由甲方承担负责现场施工及整改责任，但乙方应在合同范围内配合甲方重新调整设计方案。

4. 甲方须严格按照乙方通过第三方图审的图纸进行施工。

5. 甲方负责协调消防申报验收工作，提供申报审图、验收所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必要时乙方需提供协助。

(二) 乙方责任

1. 乙方委派 冯国庆（具备一级建造师、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等资质）为项目负责人与甲方保持密切联系，并代表乙方对信息正确性和时限负责。该项目设计人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乙方委派 江利芳 负责项目技术（具备一级建造师、建筑学高级职称）等资质的资格证明文件。

第八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的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时，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积极采取措施，减少损失，并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的3个自然日内书面报告另一方情况，并在5日内将有关情况出具由当地公证机关公证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审阅确认。由于其中一方延迟履行合同义务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九条 其他约定

1.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法律规定，法律未规定的，双方可经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

2. 本合同所有附件及《三方竞价邀请函》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经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4.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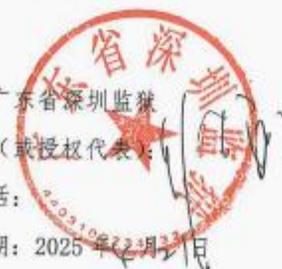
5.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保密协议（与主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下页无正文，为签署内容）

甲方：广东省深圳监狱

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5年4月22日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5年4月20日

五、拟投入的项目团队基本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学历	职务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岗位职责
1	江利芳	本科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设计项目负责人
2	冯国庆	本科	设计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二级注册建筑师	设计技术负责人
3	董晓朋	专科	给排水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	给排水设计负责人
4	刘思广	本科	电气工程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电气工程设计负责人
5	方素	本科	城市园林设计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城市园林设计负责人
6	高峰	专科	建筑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	建筑设计负责人
7	欧小林	本科	机电工程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	机电工程设计负责人
8	杨利泉	本科	暖通工程设计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	暖通工程设计负责人

提示：提供项目团队人员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如有）、职称证书（如有）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一) 设计项目负责人江利芳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04月11日
-2025年10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江利芳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80年10月12日

注册编号：20204402758

聘用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4年06月20日-2026年06月19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年4月11日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0日



一级注册建筑师

Class 1 Registered Architect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注册建筑师的执业资格。



姓名：江利芳

证件号码：440229198010120025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0年10月

批准日期：2019年05月19日

管理号：20190502744000017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江利芳 性别女，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二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建筑学专业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南京工业大学

校（院）长：欧阳平凯

证书编号：102911200505005625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江利芳

身份证号：44022919801012002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5年12月26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B24001012407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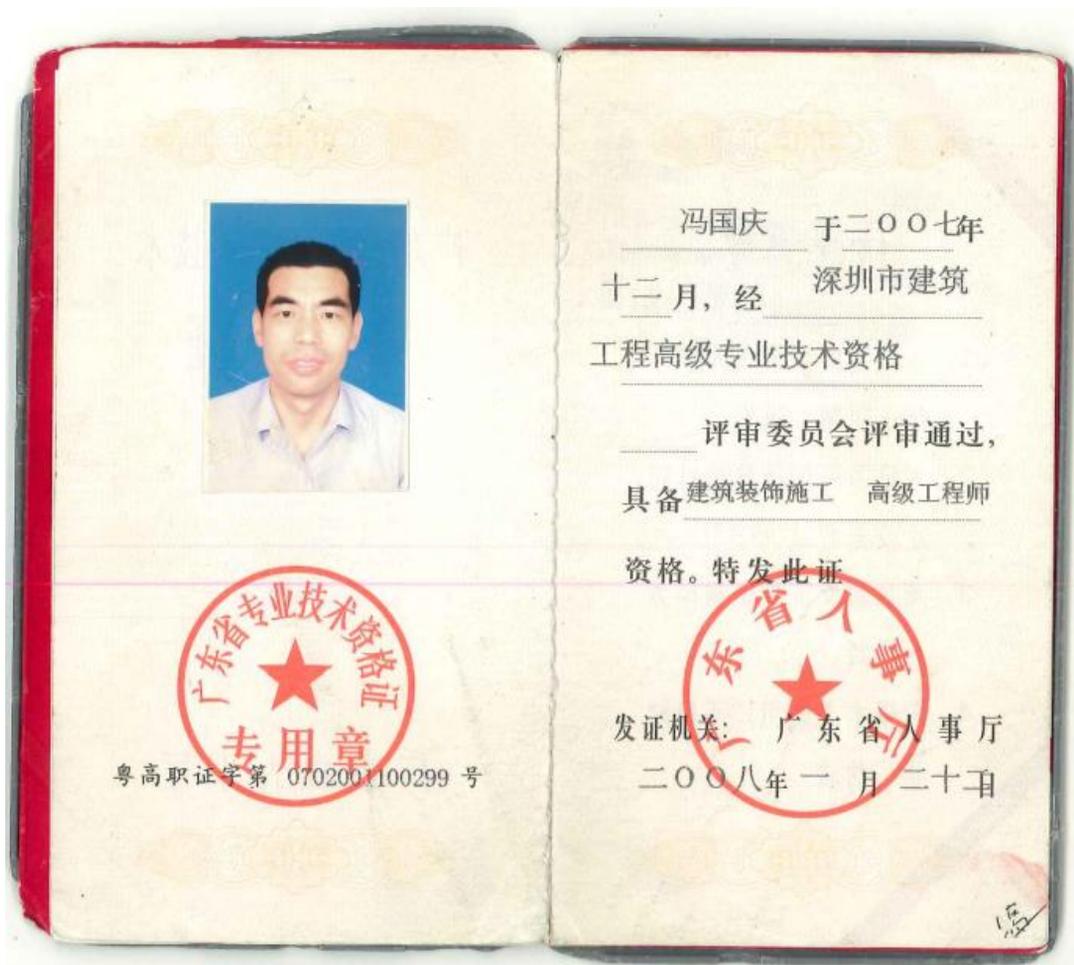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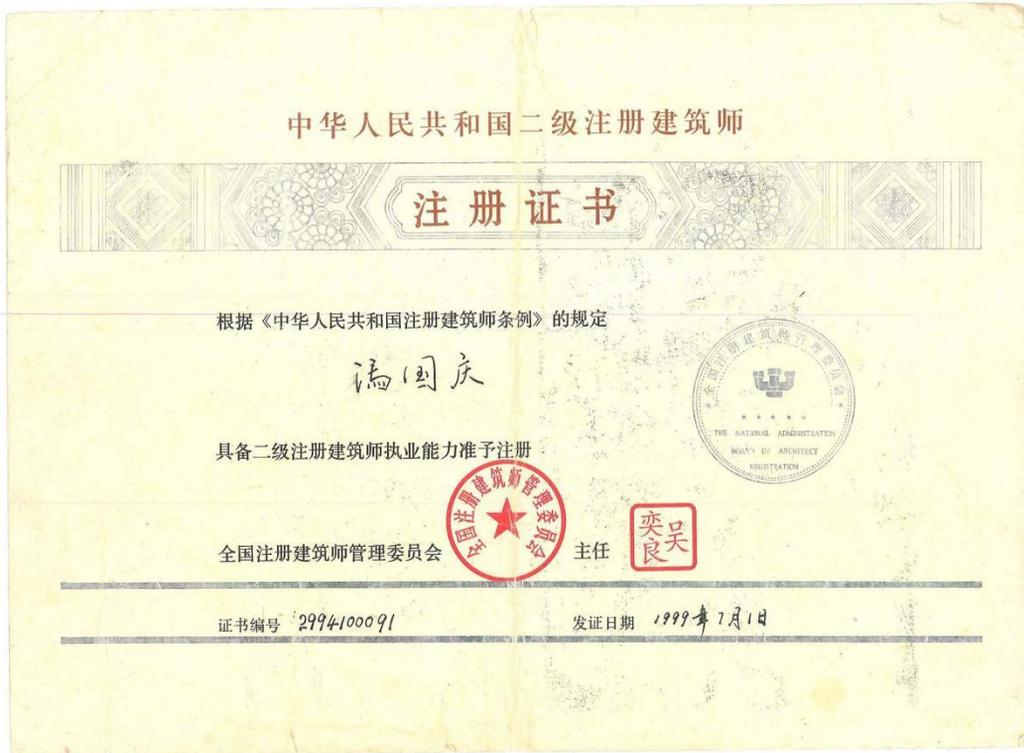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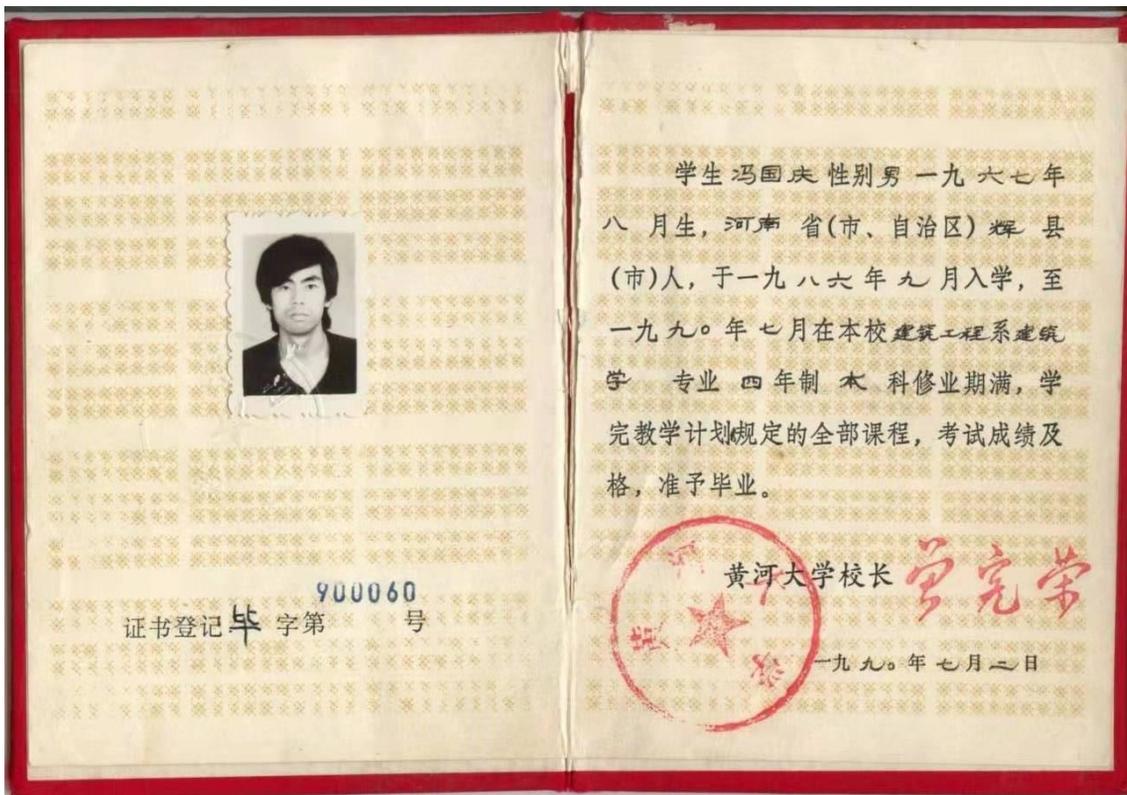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24年05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二) 设计技术负责人冯国庆证书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国庆

社保电脑号：604026681

身份证号码：4101051967080322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09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0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1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4	12	358116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1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2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3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4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7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2025	08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000	27.0	3000	24.0	6.0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7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527581a4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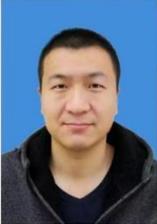
单位编号 358116	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打印日期：2023年8月26日

(三) 给排水设计负责人董晓朋证书

河北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

姓名	董晓朋	
性别	男性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户口簿)	
证件号码	130185198606271310	
系列	工程-建筑工程	
专业	市政给排水工程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文号	定职改办字(2023)5号	颁证机关:
授予时间	2023年11月19日	
工作单位	河北嘉禄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管理号	2023C200608	

证书可通过“河北省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信息系统”
网址: <http://111.63.208.196:8080> 查询核验

(二维码核验)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董晓朋** 性别男, 一九八六年六月二十七日生, 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模具设计与制造**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唐山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0331200806001826 二〇〇八年六月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四) 电气工程设计负责人刘思广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826052

学生 刘思广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七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长春工业大学

二〇〇二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190120020500453



(五) 城市园林设计负责人方素证书



<p>姓名 <u>方素</u> Full Name</p> <p>性别 <u>女</u> Sex</p> <p>出生年月 <u>1977.12</u> Date of Birth</p> <p>工作单位 <u>淮南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u> Working Unit</p>	<p>系列名称 <u>工程技术人员</u> Category Appellation</p> <p>专业名称 <u>城市园林</u> Specialty Appellation</p> <p>资格名称 <u>高级工程师</u> Qualification Appellation</p> <p>评审时间 <u>2017.12.10</u> Appraisal Date</p>
--	--



评委会(章)
Commission(Sign)

2017年2月10日
M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方素 性别 女，一九七七年十二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三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园林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教育部[83]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103645200905700056

二〇〇九年 七 月 十 日

(六) 建筑设计负责人高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高峰

身份证号：232324197903311517



职称名称：工艺美术师

专 业：室内设计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室内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1132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6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高峰** 性别 **男**，1979 年 3 月 31 日生，于 2000 年 9 月
 至 2003 年 7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脱产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院）长：

学校（院）：

批准文号：人字(1993)291号
 证书编号：10213520030680456

二〇〇三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º. 01003522

姓名 **高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3 月 3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创业
 一路2108号北门富通好旺
 角C1-1903



公民身份号码 **2323241979033115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8.20-2034.08.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高峰

社保电脑号：603333503

身份证号码：2323241979033115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58116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5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358116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3054.56	1437.44			1346.6	538.64			134.68		90.72	80.64			20.1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e58e3f3a3f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58116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打印日期：2025年8月27日

(七) 机电工程设计负责人欧小林证书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p>
	
编号 NO : 00141649	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

姓名 欧小林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1323198611025919	
评审组织 成都市成华区工程技术市政专业 技术职称资格专家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专业名称 机电工程	任职资格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资格名称 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9年4月16日
	发证时间 2019年7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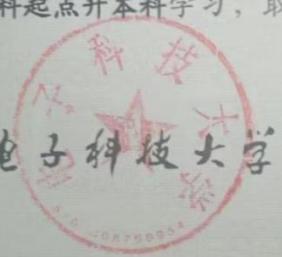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欧小林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十一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一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 2.5 年制专科起点升本科学习，取得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学分，准予毕业。

电子科技大学



校 长:

曾 勇

证书编号: 106147202005214494

二〇二〇年 一 月 二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欧小林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11 月 2 日
 住址 四川省蓬安县南燕乡朝门村六组
 公民身份号码 511323198611025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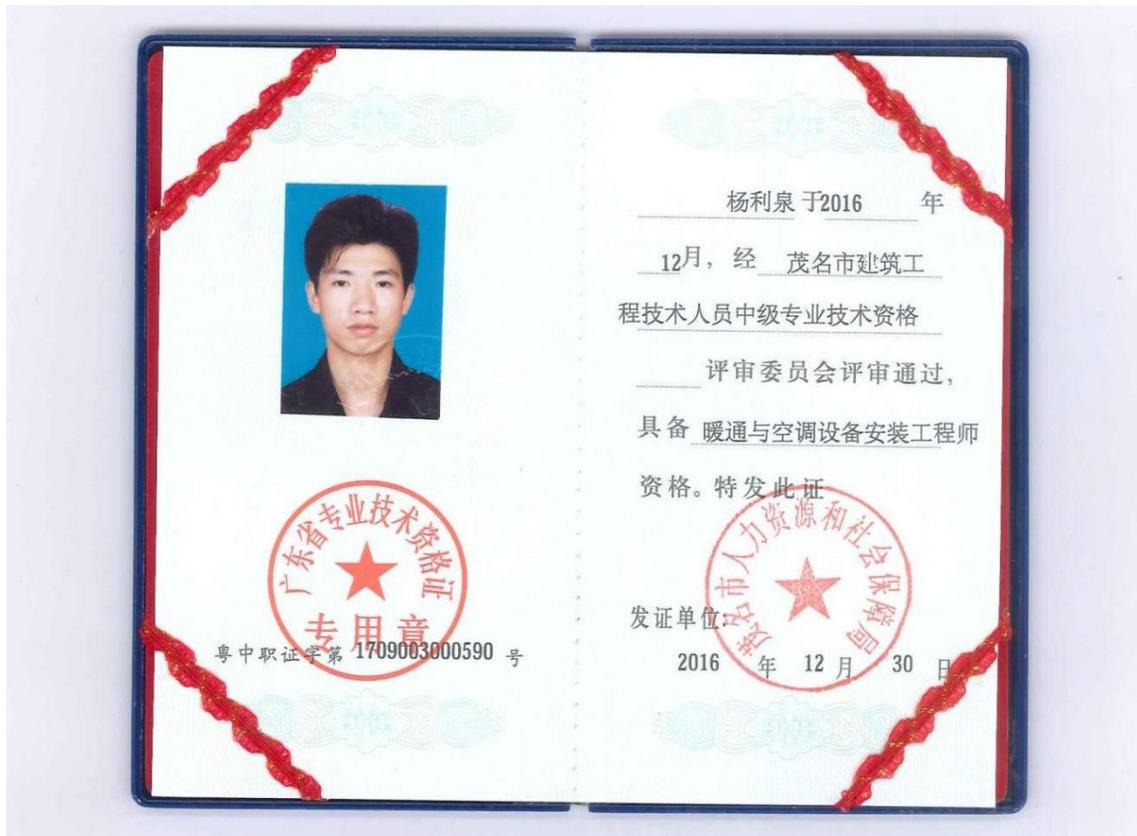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蓬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5.17-2036.05.17



(八) 暖通工程设计负责人杨利泉



六、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评价时间	备注
1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优	2024年	/
2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优	2023年12月22日	/
3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2024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满意	2024年	/
4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合同(西丽、桃源片区)	优	2024年	/
5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9m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优	2024年8月30日	/

提示：提供近3年（截标之日起倒推，以评价时间为准），本单位在工程项目中取得建设单位和招标人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5项，超过5项的按证明材料顺序选择前5项。以上原件备查（相关文件原件须在中标结果公示阶段进行现场核验）。**

(一) 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业主单位名称: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张昆 15812510581

施工项目名称	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GDYN-HQ-2310-007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冯国庆
工程总造价	¥35999760.83 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 至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 项 评 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本工程施工交付项目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主要内容: 本工程涉及以诺工业园 2 号楼施工范围: 负 2 楼机电安装、负 1 楼机电安装、厂房 2 楼整装、3 楼整装、9 楼整装、12 楼整装、13 楼整装、1 楼仓库地面改造、1 楼大堂地面改造、屋面空压机房改造、屋面试飞棚安装、屋面环保设备安装; 本工程涉及以诺工业园园区施工范围: 1 号厂方中庭台阶改造、东边围墙改造、东边氮气站改造、东边路面改造、北边冷却塔基础及机组安装、北边吸烟棚安装、西边篮球场改造; 施工面积约 56230 m ² , 工程涵盖装饰、高压、强电、弱电、智能化、暖通、钢结构、消防、压缩气管道、氮气管道、给排水等施工专业。		
业主单位评价 (公章)	在本次项目履约过程中, 贵司展现出了卓越的专业能力、高度的责任心和良好的团队协作精神。在工作质量、进度管理、成本控制、服务态度和团队协作等方面均表现优异, 为项目的成功实施做出了重要贡献。希望贵司在未来的项目中能够继续保持, 不断提升自身实力, 为双方的进一步合作奠定更加坚实的基础。		



日期: 年 月 日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ZZ[2023]085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单位于2023年10月10日组织了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项目(采购编号：ZZ12305126)的评审工作。经过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和采购人的确认，贵单位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价为人民币叁仟伍佰玖拾玖万玖仟柒佰陆拾元捌角叁分(¥35,999,760.83元)。

请贵单位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且在本通知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补充文件及澄清等资料签定合同书。



抄送：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DYN-HQ-2310-007

施工合同协议书

(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p>甲方(发包人):</p> <p>单位名称: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 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 62 号</p> <p>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刘春松</p> <p>身份证号码:</p> <p>联系人: </p> <p>电话: </p> <p>邮箱:</p> <p>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p>	<p>乙方(承包人):</p> <p>单位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p> <p>单位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p> <p>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马光军</p> <p>身份证号码: 511324198204031074</p> <p>联系人: 盛海兵</p> <p>电话: 0755-26666603</p> <p>邮箱: 631661789@qq.com</p> <p>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p>
--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东以诺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广东以诺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 62 号以诺工业园 2 号厂房。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ZZ12305126。
4.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工程量清单、设计图纸、施工要求、验收标准中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包括厂房装饰施工,强电、弱电、暖通、钢结构、消防、压缩空气、给排水施工及配套检测报验、环评批复、消防报验等。
6. 建设规模:
本工程涉及以诺工业园 2 号负 2 楼、负 1 楼、厂房 2 楼、3 楼、9 楼、12 楼、13 楼、屋顶层(不含飞行棚)和园区周边改造工程,用于电子产品贴片、组装、包装等。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从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开工通知之日起开始计算,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前完工。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叁仟伍佰玖拾玖万玖仟柒佰陆拾元捌角叁分整 (¥35999760.83 元),含 9% 一般纳税人增值税专票;

其中:

-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肆万零叁佰陆拾圆捌角伍分整 (¥1440360.85 元);

- (2) 甲供材料费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总价包干合同

(1) 合约双方按照招标文件、合约条件、工程周围环境、现场条件及结合乙方自身情况确定的价格, 是指乙方完成甲方所提出的设计要求参数, 经过乙方进行设计出的图纸所承包范围内工作所需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在甲方所提出的设计要求参数范围内, 而在乙方所出的图纸及清单中未能达到甲方设计要求或者是设计漏项而需要进行深化设计图纸费、增加的施工费 (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税金、利润、加班费、措施费 (安全文明施工费、技术措施费、成品保护费、保险费、材料检验费等)、费率或汇率的变动、任何知识产权费、包装费、空运费、存仓费、运输费、装卸费、因设备材料迟到工地而引起的误工费及包括返工在内的一切费用等、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备案等一切批准、许可手续的费用、保修费及合同执行过程中所发生一切风险费。

(2) 各细项单价不变。

(3) 工程用量方面, 若实际用量超过设计/施工说明及要求、设计图纸、工程标单的预算用量最高值, 则按本合同包干价结算; 若实际用量不超过设计/施工说明、设计图纸、工程标单的预算用量最高值, 则按本合同包干价结算。

(4) 专用合同条款与本条款有冲突的, 以本条款为准。

3.3. 本合同总价视为乙方已充分了解甲方所提出的设计要求参数所包含的施工范围与内容及考虑了实施过程中的风险的价格。依照合同规定, 合同总价不会因乙方未能理解甲方的设计要求参数及范围而导致图纸中没有体现而增加的工程、设计方案不能满足甲方所提供设计求而需要变更增加所产生的费用。乙方提供清单内的数量、价格、名称、范围、参数的错漏; 及实施过程中配合其它专业或擅自修改等产生的二次费用; 及与实际完成工程量有差别而作出调整; 及因其它专业变更或者错漏所产生的二次工程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 甲方不会作任何费用增加。

4. 合同价包括以下内容:

(1) 承包人应对工程标单里的每一项内容进行报价, 未报价的视同投标方愿意免费、无条件负责该项内容。

(2) 承包人已考虑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不可预见费。

(3) 合同总价包含利旧设备应包含拆迁、运输、安装、调试、初次保养费用 (如空调深度

清洗、空调主机保养等)；

5. 本合同总价视为乙方已充分考虑各种风险, 所需的费用已含在合同总价中。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认真研究和充分理解了甲方所提出的设计要求参数, 招标补充解答说明、充分考虑所设计图纸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的完整性及合理性、其他参考资料以及自然环境和现场条件; (2) 社会条件的变化(包括国际、国内经济形势、社会管理、周边社会环境因素等)可能给施工带来的困难、干扰和由此产生的费用; (3) 对施工方案及投标报价策略的选择可能存在的失误; (4) 乙方自身内部各项管理资源条件的变化; (5)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对乙方自身造成的损失; (6) 施工期间的资源要素市场因素变化对工程造价的影响; (7) 施工期间政策、法规、技术规范变动等因素对施工可能造成的影响; (8) 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需由乙方承担的风险; (9) 与其它单位配合协调工作产生的费用; (10) 图纸更新产生的前后不一致以及提供的时间延迟, 深化设计图或相关方案报甲方审核的周期。(11) 工程实施过程中技术标准及工程材料为满足规范要求提高标准; (12) 除非另有规定, 乙方的价格须包括执行和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本工程时不可缺少的所有附带工作及费用, 不论它们是否在合同文件中有所说明, 亦不论它们是否在签订合同时可以预料到。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冯国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成交通知书;
- (4) 设备材料品牌要求清单表;
- (5) 施工要求及验收标准;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施工图纸;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不会因双方发生分歧时, 采用非常手段、极端做法、违法行为而影响发包人的生产经营和工程施工进度。否则, 发包人将乙方列入供应商黑名单, 并且乙方需赔偿发包人遭受的一切名誉和经济的损失。

4. 承包人具有实施本合同的相关资质及专业能力, 因可归责于承包人原因导致本工程施工不符合标准要求或导致本合同无效等, 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5. 合同期内或质保期内, 承包人经营发生变化或营业执照内容变更时, 必须提前 15 天通知发包人。

6.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专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东莞市大朗镇松木山村利祥路 62 号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贰份, 承包人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

力, 自双方签字盖章 (公司公章及法人章) 之日起生效。

甲方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190058829554XX
地 址: 广东省东莞市大朗镇利祥路 62 号
邮政编码: 523770
法定代表人: 刘苍松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69-88609999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gl@chino-e.com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
账 号: 6951 5805 9691

乙方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518100
法定代表人: 马光军 
委托代理人: 盛海兵
电 话: 0755-26666603
传 真: 0755-26666603
电子信箱: 631661789@qq.com
开户银行: 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营业部
账 号: 0002 8006 1247

项目编号: 24-B1146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第三期装修

(建 筑 工 程)

工 程 名 称: 广东以诺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编号: GDYN-HQ-2310-007

验 收 日 期: 2024年8月25日

建 设 单 位: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GDYN-HQ-2310-007

P1/6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东以诺通讯终端智能制造项目第三期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东莞市大朗镇利祥路 62 号以诺工业园		
工程造价	人民币【35999760.83】元整，注：此造价为项目预算价；		
工程范围	负二、负一、2、3、9、12、13 楼、屋顶施工，1 楼仓库地坪施工，1 楼大堂地面改造，1 楼东边围墙、氮气站及周围路面改造，1 楼北边增加冷却塔机组及增加吸烟棚，1 楼西边增加篮球场及停车区改造，2 号厂房中庭改造，暖通智控系统。		
建筑面积	【56230】平米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5 日	竣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16 日
类别	名称	资质证号	
建设单位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	
勘察单位	不涉及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A244057596	
施工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244212786 D344056911	
监理单位	中科经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E151002359	

备注：项目实际未涉计对应单位，请在名称栏内填写：不涉及。

合同编号：GDYN-HQ-2310-007

P2/6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建设单位有关使用及管理部门组成验收小组。		
验收组	组长	张昆
	组员	苟晓林、俞均、欧书英、张世琪、罗胜斌、胡迪、郑志鹏、李伟、党辉、刘世昌、王亚龙、陈会芳、宋余、黄靖、邓自来、王辉、周昊、李建龙、李德友、申钢、岳鹏、韩文强、陆翔、张美卿、文超超、陈剑峰、罗聪
	核准	蒋豪峰、彭浩、马兹斌、陈仁强
成员组成:		
1、 组长: 项目组负责人;		
2、 组员: 需求部门三级部门负责人, 使用部门二级、三级部门负责人, 行政部门一、二级部门负责人, 行政部门能源&电工主管、IT 负责人, 后勤采购部二级部门负责人;		
3、 核准: 需求部门一级部门负责人、工厂总经理;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设计【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监理【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小组根据施工图纸、施工要求及验收标准、投标工程量清单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及工程量。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压缩空气管道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编号: GDYN-HQ-2310-007

P3/6

暖通工程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备注：实际施工内容若不涉及，请在验收意见栏内勾选：不涉及。

四、工程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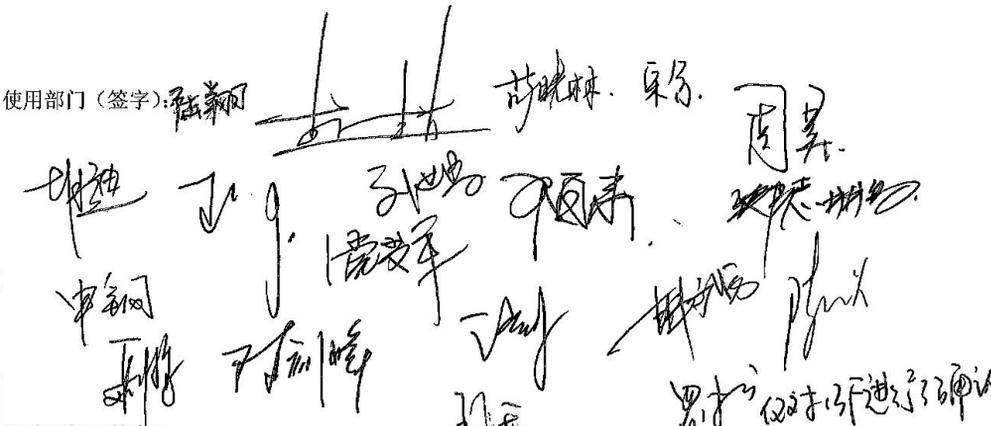
(1) 竣工验收结论：

1. 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 已 未全部完成， 符合 不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 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
3. 工程的观感质量较 好 差。
4. 工程的结构性能和使用功 能 不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 同意 反对验收，验收 合格 不合格。

(2) 其它：

实际施工工程量详见附件《施工工程量清单明细表》，工程结算金额详见《工程结算单》。

需求部门（签字）：

使用部门（签字）：


行政部门（签字）：


合同编号：GDYN-HQ-2310-007

P4/6

采购部门（签字）：

张永基

验收组组长（签字）：

张永基

日期：2024 年 8 月 25 日

建设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浩

张浩

日期：2024 年 8 月 25 日

勘察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述峰

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施工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 年 8 月 28 日

合同编号：GDYN-HQ-2310-007

P5/6

监理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 年 8 月 28 日

验收报告附件：

- 附件 1、合同内工程验收及工程量清单； ✓
- 附件 2、合同外（签证）工程项目清单； ✓
- 附件 3、合同外（签证）工程验收及工程量清单； ✓
- 附件 4、合同内未施工工程量清单； ✓
- 附件 5、特殊款项（转移申请、扣罚款等）清单及依据； ✓
- 附件 6、施工要求及验收标准； ✓
- 附件 7、验收不合格项目整改报告。 ✓

P6/6

合同编号：GDYN-HQ-2310-007

P6/6

(二)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合同名称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合同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u>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u>		
承包范围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的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服务		
合同金额	10640007.4 元		
履约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斌锋		
项目开始时间	2022年3月29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20日
综合评价得分	93.3		
评价人员签名			
建设单位意见	<p>评价等级：<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不合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建设单位：_____（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3.12.22 </p>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承包商履约评价结果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我市建设工程相关管理规定，针对贵司与我中心签订的《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我中心对贵司开展了合同履行评价，现将履约评价结果送达贵司。

如贵司对履约评价结果有异议的，请在评价结果通知书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中心书面提出，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逾期提出异议的，我中心不予受理。

特此通知。

附件：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联系人：韩晓宇，联系电话：23956962，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11—8号深铁置业大厦16楼）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220002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064.000740万元

中标工期：70天

项目经理(总监)：叶斌锋



本工程于 2022-03-0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3-2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03-28



查验码：294927698683610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深南香蜜立交西南侧深铁置业大厦第16、17、20、22层

发 包 人：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3月29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潘霞云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安托山七路裕和大厦 2/7 楼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光军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深南香蜜立交西南侧深铁置业大厦第 16、17、20、22 层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8600 平方米(含公摊),每层核心筒建筑面积约 519 平方米,现有功能为公共区域、办公区域、卫生间、消防通道及楼梯、空调系统。其中,公共区域为大厦大堂、大堂电梯厅、标准层电梯大堂、公共走道;办公区域、卫生间、消防通道及楼梯配置标准装修;空调系统安装至末端,办公区域出、回风口需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安装。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设计服务、竣工图编制以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与设计相关的其他工作;

2、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包括采购),以及应由承包人完成的与施工(包括采购)相关的其他工作;

3、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工作;

4、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承包人提供(最终实施方案以发包人书面审定版本为准)。

四、合同工期

合同计划总工期为 70 日历天,包括设计工期和施工工期。

本项目定标后，承包人须按照发包人要求立即组织人员进场开展相关工作。承包人应合理安排设计、采购、施工、预算造价编制和审核、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及竣工结算审核等各项工作时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设计、采购、施工、竣工验收、交付工程等相关工作。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1、设计标准和要求：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房屋建筑室内装饰装修制图标准》（JGJT244-2011）的相关规定，施工图设计文件应满足直接施工的要求，并满足发包人（或发包人委派单位）、国家行政主管部门等单位的审核要求，以及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其他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2、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工程的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当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标准》（GB 50325-2020）、《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等相关规定，且按从严要求执行。以及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其他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工程质量应当符合《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及招标文件之《发包人要求》等有关规定，且按从严要求执行。以及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其他有关规范、规定要求，质量标准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含税）暂定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陆拾肆万零柒元肆角整（小写：¥10640007.4元），其中设计费人民币大写叁拾柒万元整（小写：¥ 370000.00），施工建安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壹仟零贰拾柒万零柒元肆角整（小写：¥ 10270007.4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8)发包人技术要求；
- (9)本工程招标文件；
- (10)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

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技术规格书；

(1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3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安托山七路裕和大厦 2/7 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安托山七路裕和大厦 2/7 楼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0755-23958312

电话：0755-26666603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账号：4425010001000000104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
(EPC)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深南香蜜立交西南侧 深铁置业大厦第16、17、20、22层	建筑面积	8600平方米（含公摊）	工程造价	116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4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4月 2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11月 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3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黄建坤
副组长	邹新民
组员	叶斌锋 叶观明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与装修	邹新民	黄建坤 黄小梅 黄思员 黄婷 杨伟君 叶斌锋 叶观明 梁家宜 黄祥里
给排水,通风与空调	吴志彪	鲁海平
电气	李学军	唐肖
工程质控资料	张红丹	王昆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专业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8</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由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共同组成竣工验收组对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场地装修工程（EPC）开展了竣工验收。经竣工验收组现场检查及查验，提出部分待整改问题，目前设计/施工单位已完成相关竣工验收问题整改。综上，该工程已基本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观感质量一般，工程档案资料完整，质量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以下空白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 44013147 有效期 2024.12.12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三)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服务类采购项目验收报告

采购部(室)	住房建设维修部	采购项目名称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 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项目编号	202404-069-B	
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服务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验收时间	2024.12.19	合同价	6670000.00 元	
序号	验收项目	A 满意	B 不满意	
1	是否按照投标文件中“服务条款偏离表”承诺进行合同履行	满意		
2	是否按照招标文件中需求方案进行合同履行	满意		
3	服务的措施和态度	满意		
4	服务的技术和质量	满意		
5	服务投诉或纠纷情况	满意		
定期(不定期)检查验收情况说明	满意			
违约及整改情况说明	无			
验收结果: 满意	 验收小组: 黄礼奇, 阿强, 阮平			
注: 1、请注明满意或不满意 2、以上由采购(验收)方填写。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SHENZHEN DONGHAI INTERNATIONAL TENDERING CO.,LTD

中标通知书

公正 权威 诚信 高效

东海国际 (2024) 044054 号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受采购单位的委托,就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项目编号:3324-DH2432F4021 (BADL2024000097))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本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和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中标折扣率	0.98	服务期	合同签订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备注:本项目预算金额支付上限人民币 6,670,000.00 元			

请贵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单位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陈工,电话:0755-85901839

中标单位联系人:钟惠贤,电话:13827419224

代理机构联系人:常丁方,电话:13520122023

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七日

抄送: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太宁路2号百仕达大厦27B
邮箱:dh@szdhit.com 官网:www.szdhit.com

深宝住建事务合字(202404)第(069)号(B)

施工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2024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

合同登记
2024年4月18日

第1页共55页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彭浪燕 职务：主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6MB2D9572XT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桃源商务大厦 2 座 3 单元

电 话：0755-85901308

承 包 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

职 务：董事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电 话：0755-2666660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4 年度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施工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包含但不限于宝安区。

3.项目范围：

（1）保障房套内部分

房屋墙面、天花维修，地面、墙面瓷砖维修；厨房、卫生间的渗漏水维修；给排水管道渗漏、破损维修；电气线路老化、故障维修；各类门、窗主材破损及各框边渗漏水维修；厨房灶台、厨柜破损维修；空置房维修等。

（2）保障房公共部分（无本体维修金）

房屋天面、外墙渗漏水维修；走道天花、墙面、地面、门窗、护栏等破损维修；排水管道破损、渗漏维修；天面水池、化粪池等维修。

二、工程服务形式

采用包工、包料、包安全服务形式。

三、合同服务期限

合同服务期限为：本合同签订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四、结算方式

1.空置房屋维修工程结算

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就需要维修部位及预计工程量，以联系单形式会签，实际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签字确认后的现场签证单内容为基准，确定工程总造价。

乙方在甲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已完工验收合格后编制结算书，送到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进行造价结算审定，并出具项目造价结算审定报告书，依据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规则（包含且不限于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等，定额中没有相应的子目套用相似的子目调整综合单价，没有相似的子目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综合单价）、施工期深圳价格信息（没有信息价的按市场询价，市场询价部分不折扣）乘以中标折扣率 0.98 进行审定维修项目造价结算书，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为最终结算价。

2.人住房屋维修工程结算

工程量计量：按现场实际发生的人工、实际消耗的材料、机械台班数量由甲、乙双方及监理人员计量与确认。

计价办法：

按附件 2《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用工、用料估算清单汇总表》的估算维修价格乘以中标折扣率编制与审定维修项目造价结算书，经采购人及中标单位确认后为最终结算价。附件 2《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用工、用料估算清单汇总表》之外的维修，采购人及中标单位及监理人员按实际维修情况共同确认工程量和价格。

取费按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关于发布《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的通知（深建价〔2018〕25号）第四、其它项目费标准，计日工中人工工日综合单价可按照施工期相应种类的工日单价乘以系数1.6，不再计取企业管理费及利润。计日工中机械台班单价及材料价格可按照施工期相应种类的单价乘以系数1.1计算，不再计取企业管理费及利润。

关于附件2《保障性住房日常维修用工、用料估算清单汇总表》的说明：宝安区保障性住房入住房屋的日常零星维修，具备施工地点分散、点多量少、工作面小、施工地点转移频繁、连续作业差、需反复协调租户等特点，考虑已入住房屋日常维修的特殊性和复杂性，综合以往维修工作实际，为确保维修作业规范操作，本批次采购明确了入住房屋各项维修作业工序及用工清单，根据工序和用工清单形成各项维修作业的参照价格，供投标人参考。特别说明：人工计价按当月公布的信息价取费，维修主材价格及规格以实际发生并经采购人及中标单位确认为准，据此形成最终的结算价。

完工结算：乙方在甲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确认已完工验收合格后编制结算书，送到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进行造价结算审定，并出具项目造价结算审定报告书，依据深圳市现行相关计价规则（包含但不限于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等，定额中没有相应的子目套用相似的子目调整综合单价，没有相似的子目采用市场询价方式确定综合单价），施工期深圳价格信息（没有信息价的按市场询价，市场询价部分不折扣）乘以中标折扣率0.98进行审定维修项目造价结算书，经甲、乙双方确认后为最终结算价。

3.本工程施工区全部土石方（包含不限于普通土方、石方、生活垃圾土方、淤泥土、混凝土块、建筑垃圾、杂物等）的外运及弃土综合单价按每车1200元计取（无论乙方采用何种运输车辆，本工程均按载重量为4方的车辆计取），外运及弃土单价综合单价不因工程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中弃土方量的增减而调整。甲方不指定弃土（石）点，由乙方自行解决，弃土运距、运输车辆管理、土石方现场清运、弃土（石）运输、缴纳弃土（石）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考虑。弃土（石）地点、时间、运输线路乙方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同

意，不得由此带给甲方任何费用的增加。凡是因乙方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关。

4.所有维修项目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折扣，即不乘以中标折扣率。

五、工程总价

暂定为人民币¥6670000.00元(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柒万元整)（最终以甲、乙双方确认的结算值为准，合同总金额支付上限为6670000.00元）。

六、工程质量监督与检查验收

乙方在施工中要严格按照国家、行业标准和企业规范及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并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对甲方提出的问题，乙方应及时进行整改，维修工程结束后，由甲、乙双方及监理共同对维修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三方签字确认的《工程量签证单》《完工验收证明书》。

七、工程款支付

办理期中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维修施工服务项目款按季度分批次办理结算支付。甲方按经双方确认的最终结算价的97%支付给乙方。留下3%作为保修金待所有维修工程保修期满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一次结清，不计利息。

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提供请款报告和合法有效、相应金额的税务发票，甲方于15个工作日内按财政审批程序支付，因履行政府财政审批程序所导致的延误，甲方不承担责任。

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或其他费用，甲方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

八、保修

1.自乙方维修工程完工后，乙方须对全部工程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为2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甲方之日起计算。

2.工程保修金为工程款的3%，在所有维修工程保修期满后向甲方申请保修金支付，甲方将保修金的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3.保修期内，如维修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保证接到甲方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派人进行检查及维修，并应在甲方确定的合理期限内修复完毕，如乙方逾期未派人修复或二次维修后仍出现问题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托他人维修，所需费用和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定期对施工工程进行巡访，做好回访记录，并对存在隐患的质量问题，予以及时解决。乙方应预留保修负责人的书面通信地址和电话，以便通知乙方进行维修。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任何一项义务，经甲方通知其限期改正，期满后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因此而造成的甲方的一切损失。

2.对乙方故意或疏忽导致的材料和施工工艺不符合技术规范及环保要求引起的工程质量问题，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无论工程是否已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以及是否超过保修期，均自甲方知道之日起两年内享有对乙方的索赔追偿权利。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他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乙方维修过的部位所出现的工程质量问题在未解决前，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

5.凡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的，乙方应承担合同暂定价款10%的违约赔偿金，如该违约赔偿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到的损失的（包括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赔偿金、违约金），乙方还应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

6.中标人不得将项目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进行分包。否则，后果自行承担。

十、安全文明施工责任

1.乙方应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等行业现行的规范、标准，编制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及文明施工专项方案，落实安全防护用品和设施

配备、施工风险源管控、安全教育培训、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安全生产标准化以及文明形象、环境保护、现场卫生、职业健康、信息化管理等方面的文明施工标准化。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及文明施工专项方案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给监理人。对监理人要求需采取特殊安全防护措施的分项工程施工前，应编制专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采取安全技术措施；报请监理人和甲方批准后，方可施工。

2.乙方应按照安全施工专项方案及文明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乙方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负责对施工企业现场安全文明措施的组织实施进行现场监督检查，并及时向监理人、甲方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反映情况。

3.乙方施工现场应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与保护器材，设立安全警告标志牌，并为施工现场人员(包括甲方代表、监理人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施工作业人员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不得上岗作业。乙方有责任管制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4.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通知监理人并按相关规定立即上报政府有关部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甲方和乙方对事故责任有争议时，由政府有关部门认定。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及发生的费用。

5.乙方有责任维护甲方的社会形象，避免由于施工引起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如噪音、粉尘、排污等)问题而造成对甲方的索赔。由于上述问题造成的索赔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6.乙方应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保险，每年至少安排一次体检，且体检合格。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十一、施工责任

1.甲方在乙方施工中为乙方提供水、电等便利，并负责同住户及有关部门协调。乙方按施工工艺要求施工。

2.乙方在施工中要保护好小区内的步道、花草树木，不能损坏。在住户家维修要严格遵守物业规定的制度，如有住户投诉或乙方损害物品，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3.乙方指派 韩柳 为本工程驻工地代表，联系电话：13049368996。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代表。按本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本合同规定之内容。并负责与甲方进行沟通、联系，该负责人向甲方所作出的针对本工程任何承诺、保证、函件、签字、确认等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4.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施工做法以及质量标准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确保工程达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

5.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且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并承担费用。

6.乙方维修时必须每天将垃圾集中在小区物业的指定地点，保持施工现场的清洁，并在小区物业要求的时间内清除，竣工前做好卫生清扫和处理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在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

7.在施工中随时接受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质量检查、检验及监督，为检查、检验、监督提供便利条件，并按甲方代表及其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

8.维修施工所需办理的一切审批手续（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需报批的项目），如：宝安区零星工程实行“预动工，先备案”制度，各街道社区设立了零星工程备案窗口，在动工前按相关流程办理备案手续等，由乙方负责办理并承担费用，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9.乙方在维修过程中应注意与住户保持良好的沟通，避免产生纠纷，如因乙方原因与住户产生纠纷而使甲方受到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0.乙方在维修施工过程中应注意爱护甲方及住户的财产、物品，不得破坏小区内的建筑物及相关设施、设备。在维修工程中，凡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或第三人人身或财产损害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甲方有权在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业主或有关权利人有权向乙方追偿。

11.乙方保证高空作业的安全，不出现高空落物或抛物。

十二、其它

1.乙方施工用的材料、成品或半成品必须是合格产品，相关合格证、检测报告须作为竣工资料进行备案存档。

2.如涉及工程量的确认，必须经甲方代表、监理、乙方共同会签且加盖公章后方为有效，缺一不可。

3.工程款要保证专款专用，保证不拖欠工人工资，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对工程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4.维修施工过程资料整理责任

乙方应根据房屋维修进度情况及时填报施工过程资料，因乙方延误填报或未经甲方审批同意自行施工造成维修项目不能通过验收确认和办理结算的，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5.甲方对乙方按季度进行履约评价（附表1）。发生重伤、死亡安全事故的，即刻解除年度委托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乙方需提供本项目配套的施工运输车辆及相关作业车辆设备清单明细且不少于2台数量。

7.送达约定

本合同中双方填写的地址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3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

8.本合同壹式伍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未尽事宜或合同执行中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了，由该维修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甲方：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
建设事务中心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宝安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751074918614

帐 号：44250100010000001043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4月18日

(四)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合同（西丽、桃源片区）

政府采购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人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

联系人及电话：0755-26493866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项目编号	NSCG2024000090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李冉光：0755-26666603		
中标金额	¥3500000.00元		合同履行时间	自 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u>服务响应及时，服务态度好，客户评价高。</u>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在整个项目服务期间，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组深入了解项目需求，结合施工环节特点，制定了可行的施工方案，并针对技术难点提供了有效解决方案，确保了工程顺利推进。团队服务响应迅速，施工人员态度专业，始终与客户保持良好沟通，确保了工程顺利推进。综上所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展现了优秀的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是值得信赖的供应商。					
采购人意见（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为采购人向履约评价工作实施机构反映政府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2. 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致：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建设单位）

我公司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经自检合格，各项工程质量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服务标准，请予以检查验收审批。

附件：1、《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工程结算汇总表（2024年）》

2、《工程结算审核书》

承包单位（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5月29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章）：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

日期：2025年5月29日

备注：此表由承包单位填报，一式两份，经审批后，建设单位、承包单位各存一份。

工程竣工移交证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致：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建设单位）

我公司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工程的施工工作，并验收合格，即日起该工程移交建设单位管理，并进入保修期。

承包单位（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15年5月29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章）：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

日期：2015年5月29日

备注：此表由承包单位填报，一式两份，经审批后，建设单位、承包单位各存一份。

客户综合评价表

尊敬的 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

经过我们的共同努力和您的大力支持和协助，贵司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已圆满结束。客户的意见是我们改善工作和服务的动力，客户满意是检验我们工作的唯一标准。请贵司对我们的各项服务提出宝贵的意见，谢谢！

序号	客户评价内容	客户评价意见
1	设计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2	设计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3	施工规范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4	现场文明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5	施工质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6	材料使用配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7	施工工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8	工作效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9	整体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很不满意
客户其它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p>建设单位（章）：深圳市南山区住宅保障中心</p> <p>日期： 年 月 日</p> </div>		

备注：此表由建设单位填报，一式二份，经审批后，建设单位、承包单位各一份。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中，经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年度总支付金额上限	中标（成交）综合折扣	备注
NSCG2024000090 A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本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或约定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本项目按实际发生量结算，年度总支付金额上限为350万元/年	0.8	/

中标（成交）综合折扣：0.8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采购人对履约情况不满意，采购人不再续约。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杨华，联系电话：13923797422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张侯峰，联系电话：15817218101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05月20日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备注：1.中标（成交）供应商可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订单融资。详情可登录深圳要素交易金融服务平台 <https://finance.szexgrp.com/gtm/web/guarantee/#/>（或从【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点击【金服平台】），咨询电话0755-36568999转8或拨打0755-88653331。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合同已备案
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
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合同书
(服务类)

项目编号: NSCG2024000090

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
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项目地点: 南山区西丽、桃源片区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2号区委大楼3F

联系人： 李涛志

联系电话： 0755-26493866

乙方：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联系人： 黎世杰

联系电话： 0755-26666603

项目名称：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项目编号：NSCG2024000090

项目地点：南山区西丽、桃源片区

根据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项目（西丽、桃源片区） 项目的招标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及服务期限

合同金额为（大写）：叁佰伍拾万元整（¥3500000.00元），合同期内不超过该合同金额，具体以维修单实际结算为准，结算价格=基准施工费（按实际

发生量与执行基准单价的计算结果) × 中标折扣率(0.8)。乙方需确保所有维修施工费用不超过合同总额,当认为继续承接维修单将可能超过合同总额时,应当依约向甲方申请结算申请、提前终止合同。如本合同总结算时,出现多于合同总额的费用,乙方同意自行承担。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若达到合同支付上限(应支付服务费用大于或等于合同价),经双方确认后则视为本合同的服务期限于双方确认的时间点届满。达到支付上限或合同期满,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按规定续约;如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的,甲方不再续约。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为甲方在管南山区内(西丽、桃源片区)保障性住房提供以下维修服务,具体以甲方的维修单为准:

1. 属保障性住房《租赁合同》出租方应承担的事项。
2. 其他合同未明示的相关工作。
3. 如甲方维修服务需要,对西丽、桃源片区以外保障性住房发出维修单,乙方应当配合实施保障性住房维修服务。

前款所称维修服务不包括以下内容:

1. 住房开发建设单位在保修期内应保修的事项;
2. 属保障性住房《租赁合同》承租方应承担的事项;
3. 属甲方已购财产及责任保险有效期内理赔的事项。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及时组建项目组,项目组管理人员要求:一名项目负责人,两名对接专业技术人员,三名其他对接人员:(安全员、低压电工、装修

装饰施工员), 并安排专人负责派单、跟单、做好现场协调、沟通及反馈等工作。

2.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乙方接到甲方维修派单任务后, 应在5个工作日内安排施工人员到场上门勘察并出具《维修方案》。属于应急抢修项目(如水管抢修、电路系统抢修、热水系统抢修、路面塌陷(沉降)、瓷砖爆裂, 以及其他存在重大安全隐患, 可能造成或者已经造成严重危害, 必须立即紧急维修的项目)的, 需在2小时内安排施工人员到场抢修, 48小时内出《维修方案》。维修完毕一周内协助甲方及监理单位完善《住建局网上申报系统》相关工作。

3. 乙方接到维修任务并经现场检查后, 由于单次报修维修项目多、非常规尺寸材料需定制, 根据施工工序、流程、工艺等无法在要求的时限内完成的维修项目, 如墙柱面、楼地面修复、厕所补漏、洗手台板更换、门窗更换等维修项目, 须及时反馈报修人及业务管理部门, 并确定完成时间及做好服务反馈工作。

4. 乙方必须提供优质服务, 加强现场维修人员的服务水平、专业水平, 维修服务过程中对待住户需态度诚恳, 文明用语, 认真完成各项维修工作, 服从甲方管理。

5. 乙方必须按照双方约定的维修项目时间进行维修工作。每单维修任务完毕, 需提交《维修报修单》给报修部门及相关管理部门签名确认。

6.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配备维修人员、抢修车辆和检测、监控设备, 施工所用材料需经甲方确认后方可使用, 必须为国家认证合格产品, 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的环保标准。

7. 乙方应严格执行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工作)流程, 遵守工程建设、维修的安全生产有关规范、规定, 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 并随时接受甲方的依法监督检查, 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 消除事故隐患。由于维修工人施工过程中违

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导致发生安全、火灾事故、意外工伤事故等，由乙方负完全责任和处理好善后工作并承担一切责任后果。

8. 工程质量均严格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及有关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标准进行施工和验收，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达不到合格标准的，由乙方无偿返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

9. 乙方需为施工人员购买保险，进行高空作业时，应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做好自身的人身安全，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施工人员在维修过程中应妥善保护甲方的设备及现场摆放的办公家具、设备等，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未经办理任何手续，擅自拆改甲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修复并承担损失。

11. 乙方应汇总维修服务过程形成的纸质文档(含《保障性住房维修登记审批表》《预算书》《编制说明》《施工过程照片-维修前照片、维修中照片、维修后照片》等)，并在服务期满后及时移交至甲方。

四、付款方式

1.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

2. 结算与支付的时间间隔和要求：维修工程按月（或季度）分批次办理结算支付。甲方按经双方确认的最终结算价支付给乙方，但应减除办理结算支付期间的违约金。乙方申请付款前，应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并将相关资料录入/上传深圳市南山区城市建设 AIM 平台。

3. 支付尾款前乙方需提交维修履约保函。尾款数额为本合同期内所有应支付的维修前期工作（服务）费用与所有应支付的维修施工费之和（以上两者之和超过合同金额按合同金额计）减去已支付的前期工作（服务）费用和维修施工费以

及减去乙方需承担的违约金。

4.支付流程：乙方提交请款申请→造价咨询单位备案→甲方审批后支付款项。

五、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六、保密

1.乙方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技术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2.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技术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3.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有关资料还给甲方。

七、验收标准

1.零星维修项目参照《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2.本项目的每一维修任务《维修单》单独验收。项目维修完成后，乙方按规定整理《维修报修单》给住户签名确认，并于本月10日前提交上月的《维修报修单》和《工程结算表》报甲方业务主管部门审核，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时间以业务主

管部门签字确认为准。若验收不合格，乙方需在甲方限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提交验收，并承担由于整改而产生的费用。

3.工程竣工验收，应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自工程移交甲方管理日起计算，保修期具体按招标文件要求实行，在保修期内因施工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甲方书面或口头通知乙方在约定时间内进行修复。

八、保修

1.乙方对维修施工质量的质保期为1年。

2.本项目实行维修履约保函，保函金额为维修施工总结算款的3%。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接到维修单无正当理由未在5个工作日内上门勘察并出具《维修方案》（应急事件2小时内上门服务），每一次计违约金500元；

2.若发现维修服务过程中，存在虚报工程量、弄虚作假等恶劣情形，每一次计违约金20000元。

3.违约金在每月（或季度）的支付款中扣除。

十、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 其他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

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 合同生效

1.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壹式6份,其中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以下无正文)

(正文结束)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4年 5月 29日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2024年 5月 29日

开户名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104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五) 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履约情况反馈表

采购单位名称: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刘飞帆/13825220856

采购项目名称		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标段编号	SG-20230814-3749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联系人及电话	谢军鹏 /13686897970	
中标金额		2142500.92 元		合同工期时间	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 日	
履约情况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评价	质量方面	<input type="checkbox"/> 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具体情况说明						
采购单位意见	 日期: 2024 年 8 月 30 日					

说明:

- 1、本表为向反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项目履约情况时所用;
- 2、履约情况评价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请在对应的框前打“√”,然后在“具体情况说明”一栏详细说明有关情况。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 电话：0755-23992600 传真：0755-23992555 邮编：518026

中选通知书

致参选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贵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参选文件。依照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比选文件，经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程序，并经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参选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中选价为贰佰壹拾肆万贰仟伍佰元玖角贰分（小写：¥2,142,500.92）。确定贵公司为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中选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2023 年 9 月 5 日

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
围9m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施
工合同

合同编号：STZY-0770/2023

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铁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前海桂湾五路，西接梦海大道，北临为深港基金小镇，南临前海时代 CEO 公馆。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前海桂湾五路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

二、工程承包范围

前海时代项目春泉文化艺术中心外围 9m 平台桂湾五路周边环境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及改造工程、装饰工程（含天花、墙面、地面等）、标识工程、电气工程、景观工程、封路协调，报建及施工，施工验收、竣工图编制等。

三、合同价款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肆万贰仟伍佰元玖角贰分(小写：2,142,500.92 元)

其中：不含税价 1,965,597.17 元，增值税金额 176,903.75 元（最终以税务局实际开票金额为准），暂列金额 260,000.00 元。合同的增值税税率为 9%，增值税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本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经发包人审定或政府政府相关部门审定（审计）结果为准。



四、工期和质量

(一)合同工期：**61**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在开工前十天由发包人通知承包人，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工期。

承包人应严格按合同工期完成施工内容，除发包人原因及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外，工期不予顺延。因发包人原因及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承包人应在上述事件发生后7日内向监理工程师提出工期顺延的申请，监理工程师审核同意后，工期相应顺延。承包人逾期不提出申请或监理工程师不同意工期顺延，视为对工期无影响。

(二)质量要求：工程质量按国家及行业的有关技术规范组织施工、验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合格等级。工程移交后，所发生的因施工质量引起的问题由承包人负责。

五、发包人与承包人

(一)发包人义务与工作：

1、发包人义务：发包人应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支付的款项。

2、发包人工作：发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完成以下工作：

1) 派驻现场代表和施工监理，代表发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职责，监督检查工程造价、质量、进度、安全和文明施工，但这种监督并不解除承包人应承担的任何责任；

2) 审批承包人工程变更、现场签证、计量支付、结算和工程进度款等的申请；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二)承包人义务与工作：

1、承包人义务：承包人应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应负责做好合同约定的工作，精心组织施工，按时完成本工程及其在保修期内对工程的修复。为此，承包人应提供所需的全部监督管理、人工、材料、设备、施工装备、往返工地的交通以及合同订明或合理地推断为进行本工程而需要的各种事物。

2、承包人工作：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完成以下工作，除本合同另有约



包人工作受到影响等承包人未及时主动劝阻并将问题及时解决的），每发生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0 元的违约金，发包人保留进一步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12)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六、工程管理人员

(一)发包人代表：姓名：刘飞帆；联系电话：13825220856

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邮编：518026

(二)项目经理：姓名：葛权；联系电话：17727988191

通讯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邮编：518126

七、工程变更

承包人不得随意对施工图纸会审通过的设计进行变更，若确有需要，须按发包人所颁发的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未经发包人批准的工程变更承包人不得实施，否则不予计量支付。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的工程变更而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八、采购管理

8.1 工程物资的提供

(1) 承包人提供的工程物资

①本项目以下列出的工程物资无需承包人负责提供，具体类别、名称为：
： 详见承包范围 。

③由承包人提供的竣工后试验的生产性材料，具体为： 按发包人相关要求执行 。

④承包人提供的永久性工程设备、材料、部件和备品备件，及竣工后试



家及深圳市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的竣工验收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共计 8 套）；

十、工程计量计价与工程款支付

(一) 计量计价原则：

固定单价合同

承包人参选报价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即为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除本合同另有约定，构成签约合同价的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按照（2023 年第 7 期）现行深圳市计量规范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作为本工程竣工结算以及合同价格调整情形发生时涉及工程量的计算规则。

合同清单综合单价包含为完成工程量清单项目及施工图纸所对应的所有工序及内容，包括工程量清单描述中未包含的工作内容在内，承包人在参选报价中如有错漏，视为承包人在参选报价时项目单价和合价中已综合考虑，构成合同价款项目的单价不作调整。除合同文件和比选文件另有约定外，工程结算时不得以工程量清单描述未包含施工图工作内容而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索赔。

桂湾五路封路协调费由承包人在参选报价时项目单价中综合考虑。

措施费的投标报价为总价包干金额，且不因工程变更等任何原因而作调整。该项工作发生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根据施工图及现场情况自行考虑，如无报价的项目，发包人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其他投标报价中，承包人可根据工程的实际需要，自行添加措施项目，一旦中标后，措施费不因任何原因进行调整。

(二) 工程款支付方式：

1、按月办理验工计价与支付：按月验工计价的 80% 进行支付；验工计价按附件的验工计价管理办法执行，合同履行期间发布新办法的按新办法规定执行。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按发包人要求按时退场后支付至月验工计价累计金额的 85%，且不超过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的 85%；

3、办理完最终的竣工结算，承包人提供全部结算金额的合法增值税专



用发票后，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

4、质量保证金的支付：质量保证金为结算价款的 3%，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履行了合同约定保修义务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支付结算价款 3%（不计利息）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5、变更的支付：工程变更的价款与工程进度款同期支付；

每次支付由承包人发起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全额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经发包人审批完成后 21 个工作日内支付。

(三)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2、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类似项目是指采用的材料、施工工艺和方法基本相似，不增加关键线路上工程的施工时间的项目。

3、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时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根据工程变更资料、现行的清单定额标准、工程造价管理部门发布的计价标准、价格信息及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30.06%）等资料确定变更价款；

2)无法套用相应消耗量或定额标准的，由承包人报价经发包人审批确定。如双方无法达成共识，则按甲方的其他工程合同价执行。

4、工料机价格采用 2023 年第 7 期《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信息价的材料设备，按以下方式确定：

1)按规定不需要招标的且 20 万元以上的由承包人按现行《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在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采购，但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报价上限和技术规格书报发包人审核。该材料、设备价在计价时不再按中标净下浮率进行下浮。

2)20 万元以下的其价格按照发包人的相关规定，由承包人报价经发包人审批确定。该材料、设备价在计价时不再按中标净下浮率进行下浮。



十一、工程结算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发包人接收后 21 天内，承包人按合同编制工程结算资料，以经发包人审定或政府相关部门审定（审计）结果为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款。

2、结算模式：采用施工图结算模式，即施工图造价+变更造价+签证造价+其他（索赔、奖罚等）

十二、违约与争议解决

(一)违约：因承包人原因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等级质量安全事故、工期延误、承包人未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义务等均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除按下列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外，发包人保留更换承包人的权利。

1、发生等级质量安全事故，承包人每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 万元，并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2、承包人不能按合同约定的工期完成工程，每延误一日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延误超过 60 天后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二)争议处理：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发、承包双方可自行和解，和解不成的，向发包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约定

(一)由于不可抗拒的自然原因（如台风、地震、火灾等）对工程本体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双方共同对等承担。

(二)因一方不履行合同，而造成对方的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经济责任和赔偿对方的经济损失。

(三)在合同有效期内双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令、政策及工程所在地的有关条例规定。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 2 份，双方各执 1 份，均具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五、附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报价;
- 3、变更管理办法;
- 4、验工计价管理办法;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益田支行 开户全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政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刘飞帆 1382522085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郑勇凯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牟子贤 0755-89986447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承包人(公章):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电 话: 0755-26666603

传 真: 0755-26666603-201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开户全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44250100010000001043 邮政编码：518126
承包商经办人：谢军鹏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13686897970
合同签署地点：深 圳
时 间：2023 年 10 月 10 日



七、廉政承诺书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填写其单位名称）（以下称承诺人）特向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人）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礼品等财物。
- 二、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应由员工个人承担的费用。
- 三、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 四、不为采购相关人员接受他人利益输送创造条件或提供便利。
- 五、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或谋取利益。

- 六、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资料。
- 七、不采取恶意低价或哄抬价格等行为影响采购工作正常进行。
- 八、无正当理由不对采购程序提出异议或恶意投诉。
- 九、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探询采购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
- 十、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承诺人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以上承诺，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 一、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没收投标保证金；
- 二、相关人员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 三、给招标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视损失程度予以赔偿；
- 四、列入招标人诚信黑名单，半年内禁止参与招标人集团公司及下属公司任何项目的投标；
- 五、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可建议建设主管部门给予承诺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 六、触犯法律的，按法律规定由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本承诺书有效期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若发现相关人员存在违反廉洁纪律问题，承诺人应及时向招标人举报投诉，廉政投诉受理方式：

廉政热线：0755-2210-6037

廉政投诉邮箱：sstkjb@163.com

廉政举报箱：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一楼

来信来访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创元路日新楼二楼纪检监察室（邮编：518200）

承诺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马光军（签字）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李旺（签字）

日期：2025年09月01日

八、投标报价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 A-08、A-11、A-17 以及 A-20A 地块精装修设计服务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贵方提供的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有关书面答复与补充文件，我方的投标报价为：360.965210万元（大写：叁佰陆拾万零玖仟陆佰伍拾贰元壹角整）（分项报价情况详见附件 1：投标分项报价表），并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结算方式进行结算。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进行赔偿。

3、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并承诺一旦我方的投标出现招标文件中列举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而被评标委员会废标的，将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6、按规定完成合同承包的全部内容。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后续无条件按照贵方工程档案管理要求完成项目文件档案归档。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记录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我市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等处理，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9、如果违反本投标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单位公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马光军

日期：2025年09月01日



附件 1：投标分项报价表

服务内容	工程量 (m ²)	单价上限 (元/m ²)	含税单价 (元/m ²)	投标报价上限 (元)	报价总价(含税) (元)	备注
深汕工业互联网 制造业创新产业 园 A-08、A-11、 A-17 以及 A-20A 地块精装修设计 服务	76475.68	60.44	47.20	4,622,200.00	3,609,652.10	/

注：

(1) 该项目投标上限价为 **462.22 万元**；投标人投标报价含税单价及含税总价均不得高于其对应的投标上限价，超过的将按废标处理。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项目所必需的专题研究（含专家论证、设计咨询、技术评审、各专业专家顾问费等）及相关会议（含专家评审费、咨询费、差旅费、会务费等）的所有费用。

九、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与本次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 A-08、A-11、A-17 以及 A-20A 地块精装修设计服务的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一切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企业资质证明、业绩证明、相关人员资质证书及其他相关文件等）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我们承诺没有隐瞒或虚假陈述任何与投标有关的信息。如有需要我们将配合贵公司进行必要的核查和调查，若未按要求配合核查和调查所产生的不良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我公司保证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一旦发现我公司所提供的资料存在任何虚假、伪造或隐瞒的情况，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的无条件退场、记录不良行为、赔偿招标人的所有损失、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等。

特此声明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马光军

日期：2025年09月01日



十、其他

1、企业获奖证书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有效期：2023年04月10日-2026年04月09日

创新型中小企业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有效期：2022年12月18日-2025年12月17日



2023年度中国建筑装饰行业

综合数据统计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类 NO. 097

2024年12月10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安装装修二
工区上川站、流塘站公共区及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上川站、流塘站公共区(站厅层、站台层、
公共区卫生间)及出入口通道, 天花、
地面、墙面及附属设施的装饰装修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广州德安丽舍凯宾斯基酒店客房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酒店4F-10F新建隔墙、地面、墙面、天花、灯饰、酒店家具
等装饰装修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国信金融大厦塔楼屋顶及裙楼配套商业公共区 工程
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1层、4层、10层、24层、28层、40层、46层、屋顶层、负
5层、负3层至负1层、裙楼3层局部公共区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金港商务大厦 A 座 8#-9# 办公室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A 栋 8801/802/803/804/805/806: 9 层 901/902/903/904/905/906
装修施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商业、旅业楼工程 1 幢 (装饰装修)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广州德安丽舍凯宾斯基酒店 1F、3F 新建隔墙、地面、墙面、天花、
泳池、灯饰、酒店家具等装饰装修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市恒泽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层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荣超商务中心B栋31层整层办公室装修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安装装修二工区上川站、流塘站公共区及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上川站、流塘站公共区及出入口通道天花、地面、墙面及附属设施的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福海工业区A区A1栋综合楼装修工程（瑞华盈大厦）地上一至三层厂房及配套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一八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仅供业务洽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金港商务大厦A栋9层办公室装修工程
A座9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一九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金港商务大厦A座8#-9#办公室装饰工程
A栋8层801/802/803/804/805/806，9层901/902/903/904/905/906
装修施工 荣获二〇二〇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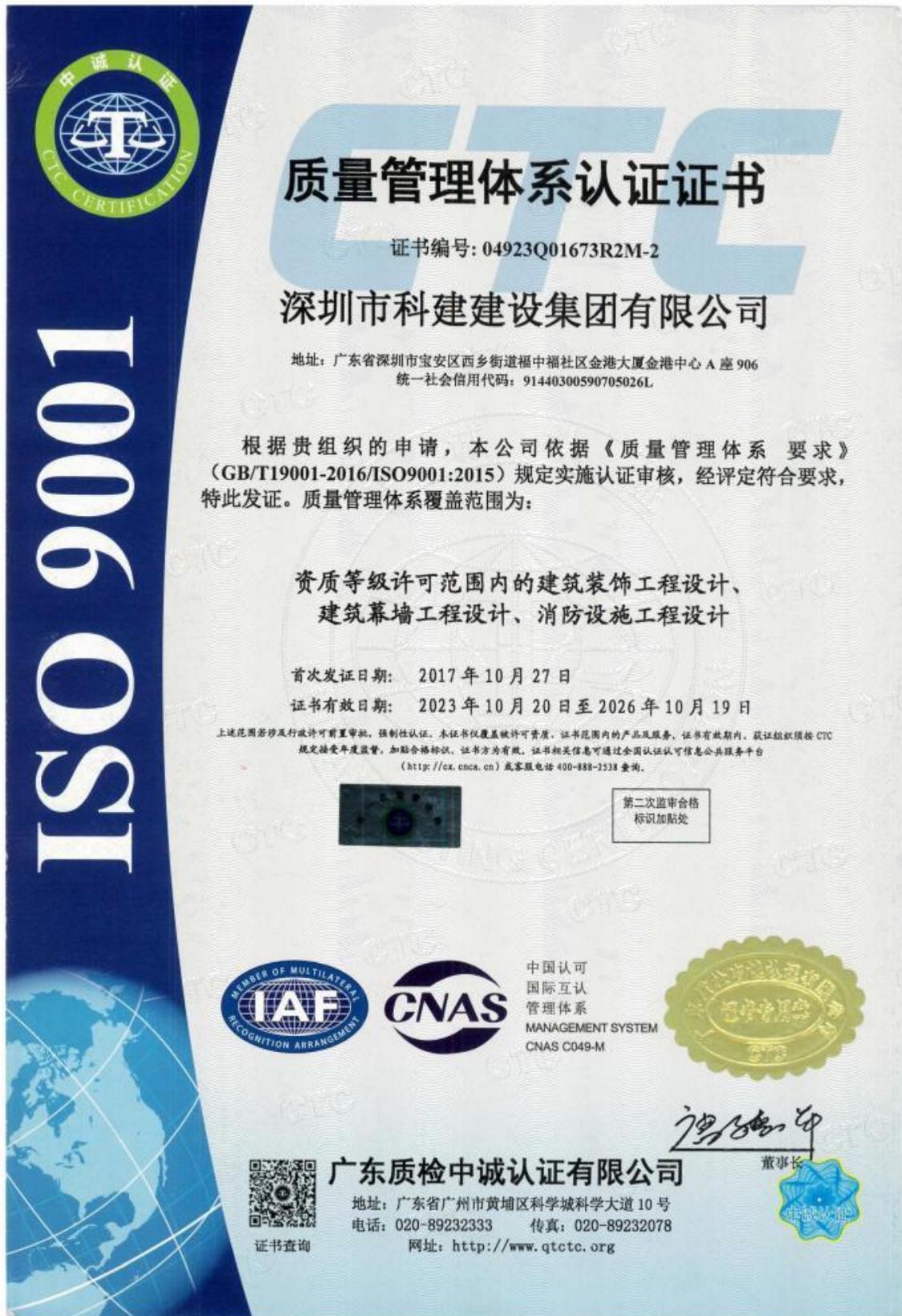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国信金融大厦塔楼屋顶及裙楼配套商业公共区装修工程
1层、4层、10层、24层、28层、40层、46层、屋顶层、负5层、负3层至
负1层、裙楼3层局部公共区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2、企业 ISO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Q01673R2M-1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50430-2017)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17年10月27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

上述范围如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获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应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 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28-2538 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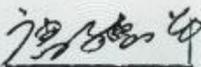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6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E00950R2M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7 年 10 月 27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应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 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Handwritten signature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S00834R2M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17年10月27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年10月20日至2026年10月19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行政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董事长

董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ctc.org>



应急预案管理能力评价认证证书

证书注册号: 25024YJNLMS00007

兹证明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符合

GB/T 37228:2018 MOD ISO 22320:2011 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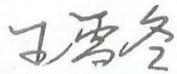
认证所覆盖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颁证日期: 2024年07月26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7月25日

按照认证要求, 每次监督审核时间与上次现场审核时间间隔不能超过12个月, 年度监督合格后证书有效;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行政许可、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签发人



中球联合国际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15号时代风帆大厦2-2309 (邮编: 100071) 电话: 010-57484188

证书有效状态查询可扫描证书二维码或登录公司网站 www.zqzqzq.org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查询 www.cnca.gov.cn





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注册号: 25024AQMS00005

兹证明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0705026L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经营地: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符合

GB/T 33000:2016、CTS ZQA 19907:2022 标准

认证所覆盖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颁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07 月 25 日

按照认证要求, 每次监督审核时间与上次现场审核时间间隔不能超过 12 个月, 年度监督合格后证书有效;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行政许可、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证书签发人



中球联合国际认证 (北京) 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15号时代风帆大厦2-2309 (邮编: 100071) 电话: 010-57484188

证书有效状态查询可扫描证书二维码或登录公司网站 www.zqzqzq.org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查询 www.cnca.gov.cn





万坤认证

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404IPE230378R0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兹证明：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符合：GB/T 29490-2023

证书覆盖范围：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不含分支机构）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首次发证日期：2023 年 05 月 08 日

本次换证日期：2025 年 06 月 09 日

证书有效日期：2026 年 05 月 07 日



万坤认证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282-M



签发：杨钊

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后，方可保持证书有效性
证书有效性可通过万坤官网www.bjwkrz.com查询或国家认监委网站www.cnca.gov.cn查询，也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



北京万坤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湖东园122楼B座615（邮编100102）电话：010-84720998



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注册号：25024EIMS00029

兹证明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经营地：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符合

GB/T31950-2023 标准

认证所覆盖范围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颁证日期：2024 年 07 月 22 日 初次获证日期：2021 年 09 月 02 日 有效期至：2027 年 09 月 01 日

按照认证要求，每次监督审核时间与上次现场审核时间间隔不能超过 12 个月，年度监督合格后证书有效；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类行政许可、资质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王雪冬

证书签发人



中球联合国际认证（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西路15号时代风帆大厦2-2309（邮编：100071）电话：010-57484188

证书有效状态查询可扫描证书二维码或登录公司网站 www.zqzqzq.org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查询 www.cnca.gov.cn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号：46025F0536ROM

兹证明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90705026L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售后服务能力符合标准

GB/T 27922-2011

评定为五星级



认证范围：资质范围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的售后服务所涉及的售后服务(五星级)

发证日期：2025 年 03 月 28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03 月 27 日

本证书的有效性须经华智认证通过定期的监督审核确认保持

签发



深圳华智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新田社区环观南路72-6号创客大厦525室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www.huazhi-group.com)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上查询。

3、科技创新成果证书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2-SJ-0313-S03

证书

为表彰2022年度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设计创新奖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国信金融大厦塔楼屋顶及裙楼配套商业公共区装修工程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3年1月12日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1-SJ-0313-S06

证书

为表彰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设计创新奖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科建欣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金港商务大厦A座8#-9#办公室装饰工程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1-CG-0313-S16

证书

为表彰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科技创新成果奖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成果名称：大型公共建筑吊顶结构抗震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1年12月31日





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

证书号：2021-GC-0313-S07

证书

为表彰建筑装饰行业科学技术奖获得者，
特颁发此证书。

奖励类别：科技创新工程奖

奖励等级：二等

获奖者：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广州德安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商业、旅业楼工程1幢

登记备案：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

组织单位：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发日期：2021年12月31日



4、守合同重信用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连续六年 (2018-2023)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AAA级（2022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信用 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信用 证书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据《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规范》T/GDMA 55—2023 团体标准，经审核，评定贵单位为

2021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6月01日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06月01日



5、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2022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0705026L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马光军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樊仕英
	身份证	422422*****791X		身份证	510229*****5088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洪秋玲
	身份证	-		身份证	441521*****0829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10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3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0705026L
法定代表人	姓名	**军	财务负责人	姓名	**英
	身份证	*****791X		身份证	*****5088
出纳人员	姓名	-	办税员	姓名	**玲
	身份证	-		身份证	*****0829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A座906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100			
年度评价结果		A			

出具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0705026L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马光军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樊仕英	
	身份证号	422422*****791X			身份证号	510229*****5088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洪秋玲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41521*****0829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1.41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10101		010101. 未按规定期限纳税申报 (按税种按次计算)					
060304		060304. 发现少缴税款行为, 作出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 1%以上, 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宝安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 2025 年 05 月 21 日

6、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 4317275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抗震性好的环保吊顶结构

发明人：马光军；宁永增；胡庆松

专利号：ZL 2020 1 0098895.2

专利申请日：2020 年 02 月 18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102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授权公告日：2021 年 03 月 23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1173186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证书号第 3742900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装修用加工系统

发明人：罗杰敏

专利号：ZL 2018 1 1023563.7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09 月 03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101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4 月 07 日

授权公告号：CN 108942479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证书号第 5189924 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具有预安装结构的装配式幕墙

发明人：胡庆松;马光军;宁永增

专利号：ZL 2021 1 0763133.4

专利申请日：2021 年 07 月 06 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西乡街道福中福社区金港大厦金港中心 A 座 906

授权公告日：2022 年 05 月 27 日 授权公告号：CN 113431231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省级工法证书

工法名称：大空间吊顶弹簧钢吊杆反支撑系统施工工法

批准文号：粤建市函〔2025〕2号

工法编号：GDGF235-2023/2024

完成单位：深圳市科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完成人：马光军、方婷婷、方季屏、陈伟财、唐昌辉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日

